詩氏族考

二

叢書集成

初編

主編者
王雲五

商務印書館發行

詩氏族考

(二)

李超孫輯

詩氏族考卷第四

小雅

常棣

管　蔡小序　古今人表並列下下作管叔鮮蔡叔度

史記、武王已克殷紂、平天下、封功臣昆弟、于是封叔鮮于管、封叔度于蔡、相紂子武庚祿父、治殷遺民、武王既崩、成王少、管叔、蔡叔挾武庚以作亂、管、蔡、武庚等反、周公乃奉成王命、興師東伐、作大誥、遂誅管叔、殺武庚、放蔡叔、二年而畢定、

帝王世紀、自殷都以東爲衞、管叔監之、殷都以西爲鄘、蔡叔監之、殷都以北爲邶、霍叔監之、是謂三監、

困學紀聞、詩譜、以三叔爲三監、孫毓云、三監當有霍叔、鄭義爲長、

尚書大傳、武王殺紂而繼公子祿父、使管叔、蔡叔、霍叔監祿父、武王死、成王幼、周公盛養成王、使召公奭爲傅、周公身聽天下之政、管叔、蔡叔疑周公、流言于國曰、公將不利于王、奄君薄姑謂祿父曰、武王既死矣、今王尚幼、周公見疑矣、此百世一時也、請舉事、然後祿父及三監叛、

人表考、管叔名鮮、文王子、墨子作關叔、晉語、管叔初亦爲蔡、與蔡叔稱二蔡、經史諸子俱言周公誅之、逸書言經而卒、蔡叔名度、文王子、杜世族譜云侯爵、書孔傳、言以罪放而卒、

按、正義引左傳、言周公弔二叔之不咸、鄭衆、賈逵以二叔爲管、蔡、馬融以爲夏殷之叔世、鄭志、張逸問云、周仲文以左氏論之、三辟之興、皆在叔世、謂三代之末、二叔宜爲夏殷末也、鄭答、注左氏者亦云管、蔡耳、竊以左傳謂周公弔二叔之不咸、而作常棣、詩序言閔管蔡之失道、故作常棣、可知二叔卽管、蔡也、

出車

南仲古今人表列上下作南中

毛傳、南仲、文王之屬、

鄭常武箋、南仲、文王時武臣、故命以爲大將、

路史、南仲禹後有南氏之裔、

正義曰、皇甫謐帝王世紀云、文王受命四年、周正月丙子朔、昆夷氏侵周、一日三至周之東門、文王閉門修德、而不與戰、來不與戰、明退卽伐之、尚書大傳、四年伐犬夷、注云、四年伐之、南仲一行幷平二寇、詩補傳、班固人表、文王之臣無南仲、豈未嘗見毛詩邪、宣王之臣有南中、乃南宮仲、考之博古圖、有王命南宮中者、中仲古字通用、故班固以爲南中也、

世本古義、南仲、申培說爲宣王再命南仲伐玁狁、遂平西戎、漢書古今人表南仲作南中、亦繫之宣王時人、總因常武篇有王命卿士南仲太祖之語致誤、或又疑竹書紀年宣王三年、命大夫仲伐西戎、謂卽此

南仲。然攷史記。彼乃秦仲也。何得相混。又辨證云。湯八世孫盤庚妃姜氏。夢赤龍入懷。孕十二月生子。手抱南字。長荆州。號南赤龍。生絛孫仲。爲紂將。平玁狁。此南仲則尹氏也。春秋隱九年、天王使南季來聘。杜注、謂南氏季字。意卽南仲後也。

毛詩稽古編、南仲之名。見出車、常武二詩。出車傳云。文王之屬。未詳其譜系。路史、言禹後有南氏二臣。勢均爭權而國分。南仲卽其後。泌語本周書、史記、解其以爲禹後。則見夏本紀贊。贊云。禹後有男氏。索隱云。系本男作南是也。斯語信矣。泌子苹謂殷庚子生而手把南字。號南赤龍。孫仲爲紂將。據此則仲乃殷後。非夏後。不知出何典。汲冢紀年云。帝乙三年。王命南仲。距昆夷。城朔方。此正出車詩所詠事也。又據紀年、文王以文丁十二年立。至帝乙三年。在位五年矣。而逸周書序言文王立。西距昆夷。北備玁狁。則亦爲初年事。二書語正相合。意南仲以王臣會西伯出征。玩詩所云自天子所、謂我來矣。又云。王命南仲。往城于方。天子命我。城彼朔方。則紀年語頗近之。但據此、則南仲乃王臣。非文王之屬。一年而平二寇。在卽位之五年。不在受命之四年矣。皆與毛鄭相左。紀年之書。非先儒所取信。姑記以備攷。

按、常武首章言南仲太祖。或誤以爲王命南仲于太祖。二章卽連言尹氏及程伯休父。疑班氏人表第依是詩類及。牽列南中于尹吉父程伯休父之前。遂幷繫于宣王之臣。與常武毛傳以南仲爲宣王之將。然宣王時太師皇父已于南仲稱太祖。安得爲宣王將哉。毛誤解太祖爲命將于太祖之廟。故有此說。攷采薇序言、文王以天子命命將遣戍。拒昆夷玁狁之患。合之是詩。毛傳王殷王南仲文王之屬。鄭

按、正義引左傳、言周公弔二叔之不咸、鄭衆、賈逵以二叔爲管、蔡、馬融以爲夏殷之叔世、鄭志、張逸問云、周仲文以左氏論之、三辟之興、皆在叔世、謂三代之末、二叔宜爲夏殷末也、鄭答、注左氏者亦云管、蔡耳、竊以左傳謂周公弔二叔之不咸、而作常棣、詩序言閔管蔡之失道、故作常棣、可知二叔卽管蔡也、

出車

南仲古今人表列上下作南中

毛傳、南仲、文王之屬、

鄭常武箋、南仲、文王時武臣、故命以爲大將、

路史、南仲禹後有南氏之裔、

正義曰、皇甫謐帝王世紀云、文王受命四年、周正月丙子朔、昆夷氏侵周、一日三至周之東門、文王閉門修德、而不與戰、來不與戰、明退卽伐之、尚書大傳、四年伐犬夷、注云、四年伐之、南仲一行幷平二寇、詩補傳、班固人表、文王之臣無南仲、豈未嘗見毛詩邪、宣王之臣有南中、乃南宮仲、考之博古圖、有王命南宮中者、中仲古字通用、故班固以爲南中也、

世本古義、南仲、申培說爲宣王再命南仲伐玁狁、遂平西戎、漢書古今人表南仲作南中、亦繫之宣王時人、總因常武篇有王命卿士南仲太祖之語致誤、或又疑竹書紀年宣王三年、命大夫仲伐西戎、謂卽此

南仲。然攷史記。彼乃秦仲也。何得相混。又辨證云。湯八世孫盤庚妃姜氏。夢赤龍入懷。孕十二月生子。手抱南字。長荆州。號南赤龍。生滌孫仲。爲紂將。平玁狁。此南仲則尹氏也。春秋隱九年、天王使南季來聘。杜注、謂南氏季字。意卽南仲後也。

毛詩稽古編、南仲之名。見出車、常武二詩。出車傳云。文王之屬。未詳其譜系。路史、言禹後有南氏二臣。勢均爭權而國分。南仲卽其後。泌語本周書、史記、解其以爲禹後。則見夏本紀贊。贊云。禹後有男氏。索隱云。系本男作南是也。斯語信矣。泌子革謂殷庚子生而手把南字。號南赤龍。孫仲爲紂將。據此則仲乃殷後。非夏後。不知出何典。汲冢紀年云。帝乙三年。王命南仲。距昆夷城朔方。此正出車詩所詠事也。又據紀年、文王以文丁十二年立。至帝乙三年。在位五年矣。而逸周書序言文王立。西距昆夷。北備玁狁。則亦爲初年事。二書語正相合。意南仲以王臣會西伯出征。玩詩所云自天子所、謂我來矣。又云。王命南仲。往城于方。天子命我。城彼朔方。則紀年語頗近之。但據此、則南仲乃王臣。非文王之屬。一年而平二寇。在卽位之五年。不在受命之四年矣。皆與毛鄭相左。紀年之書。非先儒所取信。姑記以備攷。

按、常武首章言南仲太祖。或誤以爲王命南仲于太祖。二章卽連言尹氏及程伯休父。疑班氏人表第依是詩類及。牽列南中于尹吉父程伯休父之前。遂并繫于宣王之臣。與常武毛傳以南仲爲宣王之將。然宣王時太師皇父已于南仲稱太祖。安得爲宣王將哉。毛誤解太祖爲命將于太祖之廟。故有此說。攷采薇序言、文王以天子命命將遣戍。拒昆夷玁狁之患。合之是詩。毛傳王殷王南仲文王之屬。鄭

箋西伯以殷王之命命其屬爲將率其非宣王時將甚著。

六月

宣王小序　古今人表列上中作周宣王靖

宣王名靜厲王之子在位四十六年謚法聖善周聞曰宣。

史記厲王出奔彘太子靜匿召公之家太子竟得脫召公周公二相行政號曰共和共和十四年厲王死于彘太子靜長于召公家二相乃共立之是爲宣王宣王卽位二相輔之修政法文武成康之遺風諸侯復宗周。

竹書紀年共伯干王位沈約注云大旱既久廬舍俱焚會汾王崩卜于太陽兆曰厲王爲祟周公召公乃立太子靜共和遂歸國。

困學紀聞呂成公曰古史案汲冢紀年共伯和干王位故謚共和左傳王子朝告諸侯曰諸侯釋位以閒王政宣王有志而后效官推是而言則厲宣之閒諸侯有去其位而代王爲政者莊子曰共伯得之于邱首。

漢書宣王興師命將詩人美大其功稱爲中興。

正義曰王肅云宣王親伐玁狁出鎬京而還使吉甫迫伐追逐乃至于太原鄭以爲獨遣吉甫王不自行王肅亦云六月使吉甫采芑命方叔江漢命召公唯常武宣王親自征耳孔晁言六月王親行常武王不

親行。孫毓亦以六月王不自行。鄭說爲長。

列女傳、周宣姜后賢而有德。非禮不言。非禮不動。宣王常早臥。宴起。后夫人不出房。姜后脫簪珥。待罪于永巷。使其傅母通言于王曰。妾之不才。至使君王失禮而晏朝。以見君王樂色而忘德也。夫苟樂色。必好奢窮。欲亂之所興也。原亂之興。從婢子起。敢請婢子之罪。王曰。寡人不德。實自有過。非夫人之罪也。遂復姜后。而勤于政事。早朝晏退。卒成中興之名。君子謂姜后善于威儀。而有德行。

琴錄、周宣王有琴曰響風。背銘云、牆有耳。伏寇在是。武王之遺器也。宣王每朝。姜后輒以此銘援琴奏。宣王于是益兢兢不忘。

困學紀聞、宣王三十年。有兎罝于鎬京。而赫赫宗周有寖微之象矣。

周春秋、周杜伯之國名爲恆。爲周大夫。宣王之妾曰女鳩。欲通之。杜伯不可。女鳩訴之宣王曰。恆竊與妾交。宣王信之。囚杜伯于焦。其友左儒爭之。九諫而王不聽。王使薛甫與司工錡殺杜伯。左儒死之。杜伯既死。卽爲人見王曰。恆之罪何哉。召祝而以杜伯語告之。祝曰。何不殺錡以謝。宣王乃殺錡。司工錡爲人而至曰。臣何罪之有。宣王告皇甫殺祝以兼謝焉。皆爲人而至。祝亦曰。我焉知之。柰何以爲罪而殺臣也。後三年。游于圃田。從人滿野。日中、杜伯乘白馬素車。司工錡爲左。祝爲右。朱衣朱冠。起于道左。執朱弓朱矢。射宣王。中心折脊。伏于弓矢而死。

國語、杜伯射王于鄗。

史記、宣王十二年不修藉于千畝。虢文公諫曰。不可。王弗聽。三十九年。戰于千畝。王師敗績。宣王既亡南國之師。乃料民于太原。仲山甫諫曰。民不可料也。宣王不聽。卒料民。四十六年宣王崩。

按、墨子亦云宣王殺其臣杜伯。並不及女鳩之讒。未審周春秋何所據。

吉甫古今人表列上下作尹吉父

毛傳、吉甫尹吉甫也。有文有武。

鄭箋、吉甫此時大將也。

崧高正義、洪範云師尹惟日立政。云三亳阪尹。楚官多以尹爲號。左傳稱官有世功則有官族。吉甫以尹爲氏。明其先嘗爲尹官而因氏焉。

琴清英尹吉甫子伯奇至孝。後母譖之。自投江中。衣荷帶藻。忽夢見水仙。賜其美藥。惟念養親。揚聲悲歌。船人聞而學之。吉甫聞船人之聲。疑似伯奇。援琴作子安之操。

琴操、履霜操尹伯奇所作也。伯奇無罪。爲後母讒而見逐。乃集芰荷以爲衣。採梧花以爲食。晨朝履霜。自傷見放。于是援琴鼓之而作操。伯奇放于野。宣王出遊。吉甫從。乃作歌以言感之。宣王聞之曰。此孝子之辭也。吉甫乃求伯奇于野。而射殺後妻。

世本古義、趙岐孟子注、伯奇仁人。而父虐之。故作小弁之詩。中山勝亦如此說。劉更生且以伯奇爲王國子正。謂繼母欲立其子伯封。而譖之王。王以信之。王充論衡、亦云伯奇放流。首髮蚤白。故詩云、維憂用老。

按琴操云尹吉甫子伯奇事親甚孝甫娶後妻欲害伯奇乃取蜂去尾而自著衣領上伯奇恐其螫也趨而掇衣後妻呼曰伯奇牽我衣吉甫聞之曰唉伯奇懼走之野履霜以足采梓花以食其鄰大夫憫伯奇無罪爲賦小弁以諷吉甫吉甫悟逐後妻而召伯奇伯奇至請父復後母吉甫從之後母感伯奇孝化而爲慈諸家之說蓋本于此

人表考尹吉甫周尹佚之後謂尹本官名恐非

按吉甫與張仲友亦可知爲孝友人矣故其子伯奇以至孝稱伯封又克盡友愛其家聲有自來也而乃惑于後妻之讒伯奇眞不幸矣哉無怪履霜多怨悱之辭然如琴操謂吉甫求伯奇于野而殺後妻則伯奇固未嘗被殺而後妻之讒終以敗露是則吉甫之過尙可與天下共見乎

又按趙岐孟子注云伯奇作小弁之詩韓詩云黍離伯封作陳思王植令禽惡鳥論曰昔尹吉甫信後妻之讒而殺孝子伯奇其弟伯封求而不得作黍離之詩其說雖異皆可見憂時遭讒之苦伯封與伯奇異母而篤于至性如是晉時王寔之于王祥殆聞風而起者與

張仲古今人表列上下作張中

毛傳張仲賢臣也使文武之臣征伐與孝友之臣處內

鄭箋張仲吉甫之友其性孝友

正義曰爾雅李巡注云張姓仲字其人孝故稱孝友

路史、帝鴻氏次妃生揮。造弧矢。受封于張。爲張氏。

唐書宰相世系表、少昊第五子揮。始制弓矢。子孫賜姓張氏。周宣王時有卿士張仲。其後裔事晉爲大夫。

困學紀聞、張良、張仲三十代孫。

按、靈應寶錄稱梓潼神降生于周。初爲張善勳。性至孝。宣王時又降生于張无忌家。爲張仲。以孝友著稱。顧再世降生。道書神異之說不足信也。

采芑

方叔古今人表列上

毛傳、方叔、宣王卿士也。受命而爲將。

正義曰。巾車金路。同姓以封。今方叔所乘者。或方叔爲同姓也。又下云方叔元老。則方叔五官之長。是上公也。上公雖非同姓。或亦得乘金路。

路史、周書、武王命伐方。乃商圻內地。方叔采地。

十國名紀、方、采地。方叔、周之族卿。

節南山

幽王小序　古今人表列下下作幽王宮湟

幽王名宮湟。宣王之子。在位十一年。證法動祭亂常曰幽。

史記、幽王二年、西周三川皆震、是歲三川竭、岐山崩、三年、幽王嬖愛褒姒、褒姒不好笑、幽王欲其笑、萬方故不笑、幽王爲烽燧大鼓、有寇至則舉烽火、諸侯悉至、至而無寇、褒姒乃大笑、幽王說之、爲數舉烽火、其後不信、諸侯亦不至、幽王以虢石父爲卿、用事、國人皆怨、又廢申后、去太子、申侯怒、與繒西夷、犬戎、攻幽王、幽王舉烽火徵兵、兵莫至、遂殺幽王驪山下、

後漢書、幽王命伯士伐六濟之戎、軍敗、伯士死焉、

述異記、周幽王時、牛化爲虎、羊化爲狼、洛南有避狼城、云幽王時羣羊爲狼食人、故築城避之、

人表考、幽王、楚辭曰周幽魯語單稱幽、在位十一年、申繒犬戎攻王驪山下、滅于戲、案字書無湟字、而幽王之名、竹書、皇王大紀單作湟、此表及杜世族譜、周晉語注作宮湟、周紀作宮涅、詩王風譜疏引紀作宮皇、呂氏春秋當染注作官皇、疑當依外紀、古史通志作宮渥爲是、集解、徐廣曰一作生、惟名渥故又作生、說文、腥、鯹並作胜、鮭、知古字凡从星者恆爲生也、

師尹　尹氏

毛傳、師、太師、周之三公也、尹、尹氏、爲太師、

困學紀聞、尹氏不平、幽王所以亡、春秋于平王之末、書尹氏卒、見權臣之繼世也、于景王之後、書尹氏立王子朝、見權臣之危國也、詩之所刺、春秋之所譏也、

李樗曰、春秋書尹氏卒、譏世卿也、其後又書尹氏立王子朝、則尹氏之爲世卿、其來甚久、詩所謂尹氏太

師。正春秋所謂尹氏。當幽王之時專政。至平王之世猶爲卿。故春秋之末猶且專權。則其爲世卿也明矣。世本古義、尹氏吉甫之後。太師三公之首。公羊傳云。尹氏者何。天子之大夫也。其稱尹氏何。貶曷爲貶。譏世卿。世卿非禮也。何休云。世卿者、父死子繼也。氏者、起其世也。若曰世世尹氏也。汪氏云。宣王時吉甫已稱氏。春秋唯尹武公兩伐鄭。書子。其餘經傳所紀。悉曰尹氏。疑若漢大將軍霍氏。專權秉政。特寵異之而不名也。

按常武疏、以尹氏是尹吉甫。故宣王賢之。使掌策命之任。幽王繼世。仍以尹氏爲太師。是爲吉甫之裔。伯封之後也。詩人刺其爲政不平。致召天災。則忝厥祖矣。錄異記云。周時尹氏貴盛。數代不別食口數千。嘗連飢荒。羅鼎鑊作糜之聲聞數十里。其世族之盛亦概可見。

家父

毛傳、家父、大夫也。

鄭箋、家父字周大夫也。

正義曰。春秋之例。天子大夫稱字。桓十五年、天王使家父來求車。以字與此同。知亦是大夫也。桓十五年上距幽王之卒七十五歲。若幽王之初。則八十五年矣。古人以父爲字。或累世同之。宋大夫有孔父者。其父正考父。其子木金父。此家氏或父子同字。父未必是一人也。

世本古義、家父、周大夫。何休以家爲采地。因以爲氏。父其字也。春秋桓八年、天王使家父來聘。十有五年。

天王使家父來求車。皆作詩後事。家父刺尹氏之不平。不憚激怒于君相。蓋竭忠于王室者。曾幾何時。風節頓隳。至于曲徇王命。而有求車之失。人品之難恃可畏哉。孔云詩人之情不一。或微加諷諭。或指示懲咎。或隱匿姓名。或自顯官字。家父盡忠竭誠。不憚誅罰。故自載字焉。寺人孟子。亦此類也。

按杜氏預謂家父天子大夫。家氏父字。季氏本云家氏父名。蓋天子之元士。作詩者自謂家父作誦。而可不名稱乎。說雖近理。然如儀禮伯某甫以父爲字。則當從字爲正。

正月

褒姒古今人表列下下

毛傳。褒。國也。姒。姓也。有褒國之女。幽王惑焉。而以爲后。

史記。昔自夏后氏之衰。有二神龍止于帝庭而言曰。余褒之二君。夏帝卜請其漦而藏之。至厲王末。發而觀之。漦流于庭。化爲元黿。入王後宮。童妾既齔而遭之。既笄而孕。無夫而生子。懼而棄之。宣王之時。童女謠曰。檿弧箕服。實亡周國。于是有夫婦賣是器者。宣王使執而戮之。逃于道。而見鄉者後宮所棄妖子出于路者。聞其夜啼。哀而收之。夫婦遂亡。竄于褒。褒人有罪。請入童妾所棄女子于王以贖罪。棄女子出于褒。是爲褒姒。當幽王三年。王之後宮。見而愛之。生子伯服。竟廢申后及太子。以褒姒爲后。犬戎攻殺幽王。虜褒姒而去。

白華正義。帝王世紀云。幽王三年。嬖褒姒。褒姒年十四。然則宣王立四十六年崩。是先幽王之立十二年

而生。其生在宣王三十六年也。厲王流彘之歲爲共和十四年。而後宣王立。自宣王三十六年上距流彘之歲爲五十年。流彘時童妾七歲。則生女時、母年五十六。凡在母腹五十年。其母共和九年而笄。年十五而孕。自孕後尙四十二年而生。作爲妖異。故不與人道同。

列女傳、幽王惑于褒姒。出入與之同乘。不恤國事。驅馳弋獵不時。以適褒姒之意。飮酒沈湎。倡優在前。以夜繼晝。忠諫者誅。唯褒姒言是從。上下相諛。百姓乖離。

按、上古聖人往往感精而生。相傳孕之久者。庖犧十二年而生。近者黃帝二十四月而生。堯契並十四月而生。外此亦不多見。褒姒既絕人道。據世紀嬖褒姒之年。合史記童妾既笄而孕。在母腹至五十年之久。其爲妖異則信然矣。

十月之交

皇父古今人表列下下作皇父卿士

鄭箋、家伯、仲允、番棸、蹶、楀、六人之中。雖官有尊卑。權寵相連。朋黨于朝。皇父則爲之端首。兼擅羣職。故但目以卿士云。

正義曰。皇父、家伯、仲允皆字。蓋與后同姓。刻也。其番棸、蹶、楀皆氏。蓋后氏之外親也。

竹書紀年、幽王元年。王錫太師尹氏皇父命。

困學紀聞、宣王太師皇父之後、爲皇父卿士。

詩補傳、常武詩、宣王所命之卿士。論其世則以南仲爲太祖。官則太師。字則皇父也。皇父既爲文王時名臣南仲之後。宣王復命爲將。可謂光顯矣。至幽王時猶爲卿士。十月之交所謂皇父卿士是也。世本古義、據竹書載宣王二年錫太師皇父命。又載幽王元年錫太師尹氏皇父命。系尹氏于皇父之上。所以別于宣王時之皇父耳。

八表考、皇氏父字。世本云姜姓。

按、皇甫本文王時武臣南仲之裔。故常武首章曰。南仲太祖。太師皇父。箋云。宣王命卿士爲大將。乃用其以南仲爲太祖者。今太師皇父是也。正義曰。皇父爲卿士。太師、三公之名。謂三公而兼卿士之官。十月之交。皇父擅恣。若爲厲王則在先。幽王則在後。皆相接連。與此皇父得爲一人。夫以南仲爲祖而有皇父之專權倡亂。是子孫之弗類也。

番古今人表列下下作司徒皮

顏師古曰。司徒皮、卽詩所謂蕃維司徒是也。

鄭箋、司徒之職。掌天下土地之圖。人民之數。卿也。

崔琦外戚箴云。匪賢是上。番爲司徒。荷爵負乘。采食名都。詩人是刺。德用不憮。

繹史、鄭譜以十月爲厲王詩。箋云。幽王時司徒鄭桓公友。非番也。然此詩在六年。而鄭桓公爲司徒在八年。鄭說非是。

世本古義、番疑卽樊仲山甫之後。據漢書作皮。顏師古漢書注作蕃。韓詩作繁。案古文、番、蕃、皮、繁、樊五字皆通用。卜式傳隨牧畜番番卽蕃也。路史、載有虞氏後有番國者。其地在漢屬魯國。亦名蕃城。而引白褒魯國記云。陳子游爲魯相。太尉陳蕃子也。國人爲諱蕃改曰皮。是番與蕃通。蕃與皮通之證也。儀禮、君射則皮樹中。今文皮作繁。音婆。是皮與繁通之證也。左傳繁纓以朝。禮記、作大路樊纓。是繁與樊通之證也。此詩若皇父之先爲尹吉甫蹶之先爲蹶父。而率犬戎以攻周者。其先爲申伯。皆宣王時臣。則番之爲仲山甫後可類推矣。

錢大昕曰。蕃音婆。古讀皮如婆。

按、番本或作潘。韓詩作繁。人表作皮。攷魯國有蕃縣。應劭曰。蕃音皮。是蕃有皮音。故亦作皮也。白褒魯國記云。陳逸子游爲魯相。蕃子。國人爲諱改曰皮。然蕃繁皆有皮音。白褒晉人。未識古音。故有是說。

家伯古今人表列下下作太宰家伯

鄭司農周禮宰夫注、詩謂家伯維宰。謂此宰夫也。

鄭箋、冢宰掌建邦之六典。卿也。

正義曰。周禮有太宰卿、小宰鄉、大夫、宰夫、下大夫、王肅以此宰爲小宰。鄭以爲冢宰者。以司徒內史等六官是列職之事。五者皆是一官之長。宰不當獨爲太宰之佐。以此知是冢宰也。

按人表、太宰冢伯。是家伯作冢伯。天官注云。百官總焉。謂之冢。左傳注作家字。何氏云。家者采邑。伯字

也家伯卽家父之先也家當爲家字之譌段玉裁亦云當作家伯今本譌家

仲允古今人表列下下作膳夫中衛

顏師古曰膳夫中衛卽所謂中允膳夫也

鄭箋膳夫上士也掌王之飲食膳羞

世本古義仲允鄭云字也人表作中衛未詳何許人

聚子古今人表列下下作內史掫子

鄭箋內史中大夫也掌爵祿廢置殺生予奪之法

正義曰番聚蹶橛單言人聚子以子配之若曾子閔子然

世本古義聚韻會云聚姓也襄州有之故知是氏季本云稱氏繇世族而進用也稱子者年尙少也

按聚人表作掫掫本作聚鄭云氏也字統云聚姓也詩小雅聚子內史

又按正義所云聚子以子配不必援曾閔爲例祇是男子之通稱毛則以爲聚氏之子

蹶古今人表列下下作趡馬蹶

鄭箋趡馬中士也掌王馬之政

正義曰毛以爲蹶氏周禮序官趡馬下士一人此言中士誤也

按困學紀聞以蹶爲蹶父之後韓奕傳蹶父卿士也箋云蹶父甚武健爲王使于天下國國皆至而其

後又以武力得掌馬政。蓋有自已。何氏云。厥本姞姓。蓋以厥父之字爲氏。

橋古今人表列下下作師氏蕃

顏師古曰。師氏萬、萬讀與橋同。

鄭箋。師氏亦中大夫也。掌司朝得失之事。

正義曰。毛以爲橋氏。

世本古義。橋、顏師古云。橋者木名。因樹以得姓也。謂女龍之屬。有姓橋者。爲師氏之官。漢書游俠傳。有萬章字子夏者。其後也。

按萬本作橋。人表作蕃。萬姓、急就篇有萬段卿。註萬亦橋字。故橋爲姓。

豔妻

毛傳。豔妻、褒氏。美色曰豔。

釋文。鄭云豔妻厲王后。

毛詩本義。毛以豔妻爲褒姒。而鄭謂褒姒非王后。不得稱妻。遂以豔妻是厲王之后。就使褒姒不稱妻。亦安知豔妻爲厲王后也。案史記載厲王之事。惟云好專利。任用榮夷公。拒芮良夫召公等諫。若使豔妻用事。以致流亡。則不得略而不載也。厲王出奔于彘。十四年本紀、惟言太子靜留匿召公家。而不言王后所在。及其姓氏始末。前世諸書皆無之。既無所見。鄭氏何從而知之。鄭又以七子者皆是后之親黨。詩無后

黨之文。而豔妻姓氏本末。尙皆不可知。而七子者安知皆爲后黨。是三者皆臆說也。

世本古義。豔妻謂褒姒也。豔說文云好而長也。从豐。徐鍇云。容色豐滿也。鄭云。敵夫曰妻。王安石云。言其配王以色而已。非以德也。是時褒姒已正位中宮矣。禮。天子之妻曰后。此不言后而言妻者。不予其爲后也。又褒姒豔妻或疑是兩人。以漢書攷之。谷永云。褒姒用國。宗周以喪。閻妻騺扇。日以不臧。班倢伃賦云。悲晨婦之作戒兮。哀褒閻之爲郵。使厲王時別有閻妻。則當序閻于褒之前。不應先褒後閻也。褒表其地。刻仍是豔之轉音。以表其色。其爲褒姒而刺幽王明矣。

人表考。褒國姒姓。幽王使爲后。是爲幽后。此曰豔妻。後書曰褒豔。案。豔亦作刻。魯詩作閻。毛以豔妻爲褒姒。而鄭以爲厲王后。謂后姓豔。谷永對策。褒姒與閻妻並舉。左雄上疏。幽厲與褒豔對稱。鄭仍此解。當是三家之說。然以韓奕。常武之蹶父。皇甫例觀。鄭義似有未合。

按。鄭箋豔妻厲王后。正義引中候曰。刻者配姬以放賢。刻豔古今字耳。以刻對姬。刻爲其姓。以此知非褒姒也。鄭于十月之交及雨無正等篇。俱改序幽王而爲厲王。宋儒歐陽修。蘇轍。陳鵬飛皆斥其繆。詩既依序刺幽王。則豔妻自宜从毛傳爲褒姒。美色曰豔。左氏曰美而豔。魯詩豔妻作閻妻。見漢書注。

雨無正

正大夫

鄭箋。正。長也。長官之大夫。

正義曰、大夫而言長官者、大夫是公卿之總名、正大夫爲一人、世本古義、正大夫、六官之長、皆上大夫、周禮八職、一曰正是也、

按、雨無正當從韓詩爲雨無極、序、雨無極正大夫刺幽王也、篇首多二句、曰雨無其極、傷我稼穡、疑此爲毛公脫簡、今序云雨無正大夫刺幽王也、以正字斷句、則正大夫之稱、離析不屬、無以合經、

何人斯

蘇公小序

毛傳、暴蘇皆畿內國名、

正義曰、蘇公蘇忿生之後、成十一年左傳云、昔周克商、使諸侯撫封、蘇忿生以溫爲司寇、則蘇國在溫、杜預曰今河內溫縣、是蘇在東都畿內、春秋之世、爲公者多、是畿內諸侯、蘇稱子、此云公者、蓋子爵而爲三公也、

世本古義、蘇公、據鄭語謂己姓昆吾之後、左傳謂周克商撫封、蘇忿生以溫爲司寇、與檀伯達封于河、書立政篇所謂司寇蘇公是也、春秋時蘇稱子、以國在溫、又稱溫子、此蓋以子爵而爲三公、世本、譙周古史考、以蘇公乃蘇成公也、據左隱十一年王以蘇忿生之田、溫原絺樊隰郕欑茅向盟州陘隤懷凡十二邑以與鄭人、實周桓王八年也、蘇公以被讒失國、或在此時、張守節云、蘇忿生十二邑、桓王奪以與鄭、故蘇子同五大夫伐惠王、尼言云、蘇爲畿內國、故桓王得以其田與鄭、當時蘇之采地、亦可謂廣矣、然所謂原

樊郛茅其初亦皆國也豈蘇子亦有兼幷與無故而奪之是以叛

暴公小序

正義曰偏檢書傳未聞畿外有暴國今暴公爲卿士明在畿內得稱公者當卿士兼公官也路史暴辛公采地一曰暴隧

世本古義據毛傳暴蘇皆畿內國名春秋文八年公子遂會雒戎盟于暴杜註以爲鄭地其姓未詳以世本及譙周古史考證之則此暴公爲暴辛公路史又作新公世代無考

按世本暴辛公作塤蘇成公作篪譙周古史考謂古有塤篪尙矣周幽王時暴辛公善塤蘇成公善篪此詩末章並言壎篪則知暴爲辛公蘇爲成公也

又按韓有將軍暴鳶秦有將軍暴鶩漢有御史大夫暴勝之豈皆暴辛公之苗裔邪蓋後人卽以國爲姓爾

巷伯

巷伯小序

鄭箋巷伯奄官上士四人掌王后之命于宮中爲近故謂之巷伯

正義曰巷伯是內官也其官用奄內小臣而謂之巷伯釋宮云宮中巷謂之壺孫炎曰巷舍閒道也王肅曰今後宮稱永巷是宮內道名也伯長也主宮內道官之長周禮無巷伯之官蓋其官名內小臣時人以

職號之稱爲巷伯。

世本古義、路史、以巷爲伯之采邑、而姓纂有巷氏者、云是巷伯之後、可見巷伯自有其人、舊說以巷爲永巷伯者、內小臣之長、云卽寺人、非也、周禮官名有寺人而無巷伯、其非奄官審矣。

寺人孟子古今人表列中上

毛傳、寺人而曰孟子者、罪已定矣、而將踐刑、作此詩。

鄭箋、寺人、王之正內五人、既言寺人、復自著孟子者、自傷將去此官也。

正義曰、寺人字曰孟子、天官序官注云、寺人之言侍也、當在路寢侍王之側、自傷將去此官、故舉官言之。

詩補傳、孟、姓也、寺人自謂孟子、亦後人以子自稱之謂也。

世本古義、寺人侍王于路寢、而掌王之內臣及女宮之戒令、蓋奄人也、孟子其字也、姓名無考。

大東

譚大夫小序　古今人表列中上

鄭箋、譚國在東、故其大夫尤苦征役之事、魯莊公十年、齊師滅譚。

世本古義、譚、嬴姓子爵。

按莊十年左傳、齊侯之出也、過譚、譚不禮焉、及其入也、諸侯皆賀、譚又不至、齊師滅譚、譚無禮也、譚子奔莒、同盟故也、范氏甯曰、譚子國滅不名、蓋無罪也、凡書奔、責不死社稷、蓋齊桓之于譚、不過以無禮

一節。挾其私隙而滅之。原不足定譚子罪案。然其疲茶不振。勢實難支。已非一朝夕之故矣。考譚滅在莊王十三年。上距幽王作詩刺亂之時。僅隔九十餘年。是時困役傷財。已不勝供億之苦。其君安于屠弱。大夫第鰓鰓告病。何裨于國。宜其不數傳而卽見滅于齊。未始不由其先積弱使然也。爲大夫者。當亦與有責焉。

公子

毛傳、公子、譚公子也。

按、譚公子行周轉餫。葛屨履霜。襤褸寒涼。能無淒感。

信南山

曾孫

毛傳、曾孫、成王也。

正義曰、成王繼文武之後。爲太平之主。特異其號。故詩通稱成王爲曾孫也。

都人士

尹吉

毛傳、尹、正也。

鄭箋、吉讀爲姞。尹氏、姞氏。周室昏姻之舊姓也。人見都人之家女。咸謂之尹氏姞氏之女。言有禮法。

正義曰傳言尹正也王肅云正而吉也尹既是姓則吉亦姓也故讀爲姞節南山云尹氏太師常武云王謂尹氏昭二十三年尹氏立王子朝是其世爲公卿明與周室爲昏姻也韓奕以韓姞爲汾王甥是姞與周室爲昏姻也又宣三年左傳鄭石癸曰吾聞姬姞耦其子孫必蕃姞吉人也后稷之元妃也言姬姞耦明爲舊姓以此知尹亦有昏姻矣既世貴舊姓昏連于王室家風不替是有禮法

世本古義尹吉尹氏也世爲周公卿唐宰相世系云吉氏出自姞姓黃帝裔伯儵封于南燕賜姓曰姞又后稷妃家也或作郅潛夫論云郅與姞音同而字異又姚寬云吉尹二姓俱出尹吉甫之後元和姓纂云尹吉甫之後以王父字爲氏漢有漢中太尉吉恪是也

黍苗

召伯

正義曰國語韋昭注召公康公之後卿士也左傳服虔注召穆公王卿士也經言召伯亦作上公爲二伯以兼卿士耳召公之爲卿士宣王時也

李樗曰召伯召穆公也召康公之後康公爲二伯故其後繼之亦爲伯

白華

申后小序

鄭箋申姜姓之國也

史記、幽王太子母申侯女而爲后後得褒姒愛之欲廢申后幷去太子宜臼以褒姒爲后以伯服爲太子正義曰帝王世紀云幽王三年納褒姒八年立以爲后則得在三年而黜申后在八年此詩作在見黜之後

按困學紀聞、申侯、申伯之後、厲幽二王皆娶于申故崧高傳、以申伯爲宣王之舅揚之水傳、以申侯爲平王之舅但史言幽王后是申侯女則申侯乃平王外祖非舅也韋昭于晉語注從之

又按、正義據世紀、幽王八年立褒姒則申后卽于是年廢矣前編以申后之廢在五年綱目在九年說又互異

詩氏族考卷第五

大雅

文王

文王古今人表列上上作文王周氏

宋書符瑞志、季歷之妃曰太任、夢長人感己、遂于豕牢而生昌、是爲周文王、龍顏虎肩、身長十尺、胸有四乳、

白虎通、文王四乳、是謂至仁、天下所歸、百姓所親、

春秋元命苞、文王四乳、是謂含良、蓋法酒旗、布恩舒明、　文王龍顏、柔肩望羊、　姬昌蒼帝之精、位在房心、

晉語、文王在母不憂、在傅不勤、處師勿煩、事王不怒、及其卽位也、詢于八虞、而咨于二虢、度于閎夭、而謀于南宮、諏于蔡原、而訪于辛尹、重之以周召畢榮、儐甯百姓、而柔和萬民、

孔叢子、子思曰、殷王帝乙之時、王季以九命作伯于西、受圭瓚秬鬯之錫、文王因之得專征伐、

帝王世紀、文王襲父爲西伯、

易乾鑿度、昌二十九年伐崇侯、作靈臺、

淮南子、文王砥德修政、三年而天下二分歸之、紂聞而患之、崇侯虎曰、周伯昌行仁義而善謀、太子發勇敢而不疑、中子旦恭儉而知時、若與之從則不堪其殃、縱而赦之、身必危亡、冠雖弊必加于首、及未成請圖之、乃拘文王于羑里、

史記、帝紂囚西伯于羑里、閎夭之徒患之、乃求有莘氏美女、驪戎之文馬、有熊九駟、他奇怪物、因殷嬖臣費仲而獻之、紂紂大說曰、此一物足以釋西伯、況其多乎、乃赦西伯、賜之弓矢斧鉞、使西伯得征伐、西伯乃獻洛西之地、以請紂去除炮烙之刑、紂許之、

六韜、商王拘周伯昌于羑里、太公與散宜生、以金千鎰求天下珍物、以免君之罪、于是得文馬、殷身朱鬣、目如黃金、項下雞毛、名曰雞斯之乘、以獻商王、

尚書大傳注、散宜生、文王四臣之一也、呂尚有勇謀而爲將、散宜生有文德而爲相、

困學紀聞、鬻熊爲周文王師、著書二十二篇、諸子之最先者、

人表考、文王名昌、父王季、母太任、謚曰文、（白虎通、引謚法、慈惠愛民曰文、呂氏春秋、引謚法經緯天地曰文、）追王爲王、唐天授元年、追尊爲始祖文皇帝、享國五十年、年九十七、都豐、葬于畢、

按尚書武成、惟九年大統未集、孔安國云、言諸侯歸之九年而卒、故大業未就、劉歆以爲文王受命九年而崩、正義以文王九十七而終、終時受命九年、受命之元年年八十九、其卽諸侯之位已四十二年矣、故帝王世紀云、文王卽位四十二年、歲在鶉火、于是更爲受命之元年、引周書稱文王受命九年、惟

暮之春在鎬召太子發作文傳。九年猶召太子。明其七年未崩。故諸儒皆以爲九年而崩。尙書大傳、文王受命一年、斷虞芮之訟。二年伐邘。三年伐密須。四年伐犬夷。五年伐耆。六年伐崇。七年而崩。史記周本紀、西伯陰行善諸侯皆來決平。虞芮俱讓。諸侯聞之曰。西伯蓋受命之君。明年伐犬戎。明年伐密須。明年敗耆國。明年伐邘。明年伐崇而作豐邑。明年西伯崩。雖與書傳先後不次。要皆以文王受命七年而崩。蓋自羑里之出。至是九年矣。緯書俱以文王伐崇在六年。始稱王。如乾鑿度布王號之下注云。受命後五年乃爲改號。是鄭意亦以六年始王也。史遷以受命之年稱王。皇甫謐亦云受命元年始稱王。馬驌謂詩書所稱文王。皆後世追述之辭。武王追王三王。在坰野既事之後。豈有率畔事殷。終守臣節之文王。而及身稱王乎。歐陽公泰誓論。極言受命改元之妄。

大明

摯仲氏任古今人表列上中作大任

毛傳、摯國任姓之中女也。

鄭箋、摯國中女曰大任。

正義曰。任姓仲氏。故知摯爲國。以下言大任。婦人稱姓。故知任爲姓。仲者中也。故言之中女。此言仲任。下言大任者。此本其未嫁。故詳言其國及姓字。下言已嫁。以常稱言之。禮、婦人從夫之謚。故頌稱大姒爲文母。大任非謚也。以其尊加于婦。故謂之大姜、大任、大姒。皆稱大、明皆尊而稱之。唯武王之妻。左傳謂之邑

姜不稱大蓋避大姜故也周本紀云大王曰我世當有興者其在昌乎則王季未爲世子而生昌矣此則從後而言若王季爲君之時也

國語摯疇之國由太任注摯疇二國奚仲仲虺之後太任之家

列女傳太任者摯任氏中女也王季娶爲妃太任之性端一誠莊惟德之行及其有娠目不視惡色耳不聽淫聲口不出惡言文王生而明聖太任教之以一而識百君子謂太任爲能胎教

世本古義太任王季之妃皇王大紀云太任有賢德目不視窈色耳不聽淫聲口不出惡言容貌恭肅齋如也以來嫁之年生子昌卽文王也

人表考國語注以摯爲仲虺後唐書任氏辭氏世系表路史謂仲虺後祖己七世孫戎徙封于摯任潛夫論作妊

武王古今人表列上上

史記西伯崩太子發立是爲武王

白虎通武王望羊是謂攝揚盱目陳兵天下富昌

春秋元命苞武王駢齒是謂剛強取象參房逐命誅害以從天心

新書昔周文王使太公望傅太子發嗜鮑魚而太公弗與曰禮鮑魚不登于俎豈有非禮而可以養太子哉

帝王世紀、武王妃、太公之女、曰邑姜、修教于內、

史記、武王卽位、太公望爲師、周公旦爲輔、召公、畢公之徒左右王師、修文王緒業、九年、東觀兵盟津、爲文王木主載車中、遂興師渡河、中流白魚躍入王舟中、既渡、有火自上復于下、至王屋流爲烏、其色赤、其聲魄、是時諸侯不期而會者八百、諸侯皆曰紂可伐矣、武王曰、女未知天命、未可也、乃還師歸、居二年、聞紂昏亂暴虐滋甚、于是徧告諸侯、率戎車三百乘、虎賁三千人、甲士四萬五千人、以東伐紂、十一年十二月戊午師畢渡盟津、諸侯咸會、作太誓、二月甲子昧爽、武王朝至商郊牧野、乃誓、誓已、諸侯兵會者車四千乘、紂亦發兵七十萬人、距武王、王使師尙父致師、紂師皆倒兵以戰、武王馳之、紂兵皆崩、紂走反入、登于鹿臺之上、蒙衣其珠玉、自燔于火而死、

論衡、師尙父爲周司馬、將師伐紂、到孟津之上、杖鉞把旄、號其衆曰、倉兕倉兕者、水中之獸也、善覆人船、因神以化、欲令急渡、武王得白魚、喉下文曰、以予發、

六韜、武王問散宜生曰、伐紂吉乎、曰不吉、將行、雨輜車、太公曰、是非子所知也、祖行之日、雨輜重車、是洗濯甲兵也、

人表考、武王名發、文王子、母大姒、白虎通、剛強理直曰武、史周紀正義、作克定禍亂曰武、爲西伯十一年、爲王六年、年五十四、本路史、都鎬、葬京兆長安鎬聚東杜中、

按墨子云、武王折紂而繫之赤環、載之白旗、以爲天下諸侯僇、論衡、謂紂就斬、以鉞懸其首于太白、古

今注、亦謂武王以黃鉞斬紂尸子、又以武王親砍殷紂之頸、手汚于血、諸書俱言武王斬紂、儒者多不信、賈誼新書、謂紂走還于寢廟之上、身鬬而死、據此則斬紂之說非也、史記、謂自燔而死、說或可信、至云武王至紂死所、以黃鉞斬紂頭、縣大白之旗、此又史遷之妄、淮南子云、紂拘于宣室、而不反其過、而悔不誅文王于羑里、若然、則紂猶不死而拘也、說雖不同、亦足以證斬紂之誣、

又按馬驌云、自文王有受命改元之誣、說者遂謂武王嗣立不改元、卽上接文王之年、而泰誓稱十三年者、畢喪伐紂也、此皆妄說、蓋泰誓所稱卽武王十三年也、愚謂文王世子夢齡之言、亦未可憑信、雖在聖人、豈能減己齡而益其子乎、考史記周本紀載、武王初得天下、告周公旦曰、維天不饗殷、自發未生、于今六十年、是武王生于殷帝乙十一年庚辰、逮卽位十三年克紂、又七年而崩、如本紀又云、武王卽位九年、祭文王之墓于畢、然後觀兵盟津、而伯夷列傳、復有父死不葬之說、進退無據、無惑俗儒邪說之紛紛也、

師尙父古今人表列上中

毛傳、師、太師也、尙父、可尙可父、

鄭箋、尙父、呂望也、尊稱焉、佐武王爲上將、

史記、太公望呂尙者、東海上人、其先祖嘗爲四嶽、佐禹平水土甚有功、虞夏之際、封于呂、或封于申、姓姜氏、夏商時、申呂或封枝庶子孫、或爲庶人、尙其苗裔也、本姓姜氏、從其封姓、故曰呂尙、

正義曰齊世家云太公望呂尙者西伯出獵得之曰吾太公望子久矣故號曰太公望載與俱歸立爲太師劉向別錄曰師之尙之父之故曰師尙父泰誓注云文王于磻谿得呂尙號曰尙父尊之爲作此號如世家之文尙本是名號之曰望雒師謀云呂尙釣厓注尙名也又曰望公七年尙立變名注變名爲望蓋因所呼之號遂以爲名以其道可尊尙又取本名爲號也孫子兵法曰周之興也呂牙在殷則牙又是其名字也

六韜文王將田史編布卜曰田于渭陽將大得焉非龍非羆非虎非熊兆得公侯天遣汝師以之佐昌施及三王文王曰兆致是乎史編對曰編之太祖史疇爲禹占得皐陶兆比于此文王乃齋三日田于渭陽卒見太公坐茅以漁乃載與俱歸立爲師

水經注磻谿中有茲泉泉水潭積自成淵渚東南隅有石室蓋太公所居也水流次平石釣處太公垂釣之所也其長竿跡餌兩膝遺跡猶存

說苑呂望年七十釣于渭渚三日三夜魚無食者上有農人謂望曰子姑復釣必細其綸芳其餌徐徐而投無令魚駭望如其言初得鮒次得鯉刺魚腹得書文曰呂望封于齊

鼎錄太公于渭得玉璜鑄一鼎刻其文曰璜鼎

搜神記文王以太公爲灌壇令期年風不鳴條文王夢一婦人甚麗當道而哭問其故曰我泰山之女嫁東海婦欲歸灌壇令當道有德吾行必有大風疾雨是毀其德也文王覺召太公問之是日果有疾雨暴

風從太公邑外而過。文王乃令太公爲大司馬。

繹史、博物志云。西海神女嫁于東海神童。按凡言神怪者。多附會太公。其來久矣。

人表考、尚父姓姜。名望。字子牙。號太公。又名涓。易林曰姜望抱朴子曰姜公。亦曰姜老。河內汲人。封于齊。卒年百餘歲。葬鎬京。陪文武之墓。唐上元元年。尊爲武成王。宋大中祥符元年。加謚昭烈武成王。

按文王之得太公。其得之年歲。經典各殊。雒師謀注謂文王既伐崇侯。乃得呂尚于磻谿。是伐崇之年得也。書大傳謂散宜生、南宮括、閎夭三子相與學訟于太公。四子遂相見于羑里。是被囚之年得也。齊世家云西伯斷虞芮之訟。而詩人稱西伯受命曰文王。大作豐邑。天下三分其二歸周者。太公之謀計居多。是斷虞芮之前得也。皇甫謐則以爲未受命時已得太公。孔疏以左傳稱呂伋爲王舅。則武王之后太公女也。文王受命六年。武王已八十二矣。不應此時方取王室。且文王于今年得之。明年卽崩。以人情準之。未應便爲武王取其女也。此亦可疑。

又按符子、太公涓釣隱谿五十六年。列仙傳以呂尚爲冀州人。隱于南山。釣于卞谿三年。譙周古史考、桓譚鹽鐵論、俱云呂望屠牛于朝歌。太公出處。史遷已不能定。宜諸說之紛歧也。

緜

古公亶父古今人表列上中作大王亶父

毛傳、古公、豳公也。古言久也。亶父字。或殷以名言質也。

鄭箋、古公、據文王、本其祖也。諸侯之臣稱君曰公。
正義曰、以在豳爲公。故曰豳公。言其年世久古。後世稱前世曰古公。猶云先王先公也。太王追號爲王而稱公者。本其生存之稱。士冠禮、爲冠者制字云伯某甫。以周制論之。甫必是字。或殷以亶父爲名。名終當諱。而得言之者。時質故也。中候稷起注云。亶父以字爲號。則鄭意定以爲字。不從或說也。
詩集傳名物鈔、案世本、自公劉慶節、皇僕差、弗簡、榆公非、辟方、高圉、侯牟、亞圉、雲都、太公組紺、諸盩、十有二世。而生古公亶父。自稷至亶父。蓋二十餘世矣。
史記、古公亶父復修后稷公劉之業。積德行義。國人皆戴之。
吳越春秋、古公杖策去邠。踰梁山而處岐周。曰彼君與我何異。邠人父子兄弟相帥。負老攜幼。揭斧斤而歸古公。居三月成城郭。一年成邑。二年成都。而民五倍其初。
書傳略說、太王亶父。杖策過梁山。邑岐山。周人束脩奔而從之者二千乘。一歲而成三千戶之邑。
琴苑要錄、岐山操、周太王之所作也。曰翟人侵兮土地。遷移邦邑。適于岐山。烝民不憂兮。誰者知嗟嗟柰何兮。予命遭斯。
惠棟九經古義、古公者、故公也。說文云、古故也。穀梁云踰年不卽位。是有故公也。猶言先王先公。
人表考、大王、公祖子。大淮南子作泰父。韓詩作甫。古公楚辭單稱古。去邠邑岐。其南有周原。始改國曰周。壽百二十。

按世本太公組紺、史記作公叔祖類。世表作祖類。皇甫謐云。公祖一名組紺。諸盩、史記亦缺。路史號爲太公。司馬貞曰。世本云太公組紺諸盩三代。世表稱祖類。凡四名。史記既缺而不全。竟稱亞圉子公叔祖類。公叔祖類子古公亶父。孔疏乃謂祖紺卽諸盩太王父。以諸盩爲太王父是也。而以祖紺諸盩合爲一人。則非矣。

姜女古今人表列上中

毛傳。姜女、太姜也。

正義曰。姜女、太王之妃。周本紀云。太姜生季歷。故知姜女是太姜也。

列女傳。太姜者。有呂氏之女。賢而有色。太王娶以爲妃。生太伯、仲雍、王季。貞順率道。靡有過失。太王謀事遷徙。必與太姜。

周語曰。皇妣太姜。

大明正義。周語。伶州鳩曰。昔武王伐殷。歲在鶉火。月在天駟。日在析木之津。辰在斗柄。星在天黿。我姬氏出自天黿。皇妣太姜之姪。伯陸之後。逢公之所憑神也。天黿一名元枵。齊之分野。太姜之祖。有逢伯陵者。殷之諸侯。封之齊地。逢公之死。其神憑焉。我周出于姜姓。爲外祖所佐也。

世本古義。姜女、太王妃也。號曰太姜。韋昭云。有逢伯陵之後也。皇王大紀云。亶父娶于齊。有台氏女。曰大姜。美而賢。列女傳有台作有呂。

思齊

周姜

毛傳、周姜、大姜也。

世本古義、太姜、太王之妃。周自太王始遷。故系姜于周。

大姒古今人表列上中

毛傳、太姒、文王之妃也。太姒十子。衆妾則宜百子。

史記、太姒、文王正妃也。

大明正義、姒是其姓。莘國長女。

列女傳、太姒者。有娀姒氏之女。仁而明道。文王嘉之。親迎于渭。及入。思媚太姜、太任。旦夕勤勞。以進婦道。生有十男。長伯邑考。次武王發。次周公旦。次管叔鮮。次蔡叔度。次曹叔振鐸。次霍叔武。次成叔處。次康叔封。次聃季載。太姒教誨十子。自少及長。未嘗見邪辟之事。卒成武王、周公之德。

皇王大紀、昌爲世子。娶于有莘氏。曰太姒。太姒不妬忌。而西伯有內行。此德政所以流布。而風化所以大興也。

汪師韓韓門綴學、鄒氏忠允以太姒爲文王繼妃。田間詩學推明其說。以爲大明之詩曰。文王初載、天作之合。明爲文王卽位之初年。文王年九十七。享國五十年。則四十七卽位。若太姒年政及笄。齒不相當。大

明又曰纘女維莘、纘繼也。明以莘女繼莘女也。意必文王爲世子時所娶莘女。是太姒之姊。不祿無子。中年再娶于莘而得太姒。故曰伣天之妹。其曰長子維行。乃女子有行之行。禮重嫡長。珍重其女而尊稱之。卽謂太姒居長亦可。安知太姒之姊非其伯叔之女乎。

人表考、太姒亦曰文母。唐天授元年、追尊爲文定皇后。按、長子維行。余疑長子蓋指初娶莘女言。行訓爲往。必姊妹同嫁于周。猶謂娣姪從之。未定是不祿而卒也。

按鄭于天作之合箋云、于文王適有所識。則爲之生配。謂生太姒。疏申其說。謂于文王有所識則不過二三歲。大戴禮稱文王十三生伯邑考。十五生武王發。明太姒之小于文王纔一二歲耳。若如鄭氏混言文王有所識而太姒始生。則似大于太姒數歲矣。以文王十三生伯邑考準之。太姒不尙髫齔矣乎。無是理也。疏義自明。

又按、孫毓以嘉止定祥、謂昏禮不稱主人母在則命之。此時文王纔十三四孺子耳。王季尙在。豈得制定求昏之事。其說似非無理。然以文王是時爲十三四歲。又與大戴不合。

又按、毛公云太姒十子。此外尙有滕叔、郜子雍、豐侯、毛叔鄭、原伯、畢公高、邘伯。皇甫謐幷召公亦文王庶子。其皆衆妾所生與。

皇矣

大伯古今人表列上中

史記、古公有長子曰太伯、次曰虞仲、太姜生少子季歷、季歷生昌、有聖瑞、古公曰、我世當有興者、其在昌乎、長子太伯、虞仲知古公欲立季歷以傳昌、乃亡如荊蠻、文身斷髮、以讓季歷、太伯之葬荊蠻、自號勾吳、荊蠻義之、從而歸之千餘家、立爲吳太伯、

吳越春秋、古公知昌聖、欲傳國以及昌、太伯、仲雍望風知指、古公病、二人託名采藥于衡山、遂之荊蠻、古公卒、太伯、仲雍歸赴喪畢、還荊蠻、國民君而事之、自號爲勾吳、吳人問何像而爲勾吳、太伯曰、吾以伯長居國、絕嗣者也、其當有封者吳仲也、故自號勾吳、荊蠻義之、從而歸之者千有餘家、數年之間、民人殷富、遭殷之末世衰、中國侯王數用兵、恐及于荊蠻、故太伯起城、周三里二百步、外郭三百餘里、在西北隅、名曰故吳、人民皆耕田其中、

鄭氏論語注、太王疾、太伯因適吳越採藥、太王沒而不返、季歷爲喪主、一讓也、季歷赴之、不來奔喪、二讓也、免喪之後、遂斷髮文身、三讓也、

論衡、太王薨、太伯還、王季避之、太伯再讓、王季不聽、三讓曰、吳越之俗、斷髮文身、吾刑餘之人、不可爲宗廟社稷之主、王季知不可權而受之、

人表考、太伯、太王適子、季歷之兄、亦曰吳太伯、文身斷髮、以避季歷、自號勾吳、後武王追封爲吳伯、葬吳郡無錫縣東皇山、宋元符三年、封至德侯、

按、史記謂古公長子太伯、次虞仲、太姜生少子季歷、則太伯乃庶長、季歷爲嫡出矣、若使太伯以避嫌

而讓少弟豈可謂至德乎王伯厚云太伯虞仲辟季歷適荆蠻若有適庶不須相辟知其皆同母也

王季古今人表列上中

史記古公卒季歷立是爲公季公季修古公遺道篤于行義諸侯順之

論衡大王以王季之可立易其名爲歷歷者適也

韓詩外傳太王賢昌而欲季爲後也太伯去之吳太王將死謂曰我死汝往讓兩兄彼卽不來汝有義而安太王薨季之吳告伯仲伯仲從季而歸羣臣欲伯之立季季又讓伯謂仲曰何以處之仲曰刑有所謂矣要于扶微者可以立季季遂立而養文王文王果受命而王孔子曰太伯獨見王季獨知伯見父志季知父心故太王太伯王季可謂見始知終而能承志矣

古今樂錄太王卒太伯虞仲還奔喪哭于門外季歷謂太伯長當立垂涕留之終不肯止遂去吳是後季歷作哀慕之歌曰先王旣徂長實異都哀喪腹心未寫中懷追念伯仲我季如何梧桐萋萋生于道周宮館徘徊臺閣旣除何爲遠去使此空虛支骨離別垂思南隅瞻望荆越涕淚交流伯兮仲兮逝肯來遊自非二人誰訴此憂

竹書紀年武乙三十四年周公季歷來朝王賜地三十里玉十穀馬十匹三十五年周王季伐西落鬼戎文丁二年伐燕京之戎四年伐余無之戎克之周王季命爲殷牧師七年伐始呼之戎克之十一年伐翳徒之戎捷其三大夫王嘉季歷之功賜之圭瓚秬鬯九命爲伯旣而執諸塞庫季歷困而死

周書、王季宅程。

詩集傳名物鈔、王季之薨。當在帝乙七祀丙子之歲。

人表考、王季、泰伯少弟。史周紀曰季歷。亦曰公季。作程邑。文王遷焉。壽百歲。竹書謂文丁殺季歷妄也。葬鄠縣南山。在渭水之尾。

生民

姜嫄古今人表列上中作姜原

毛傳、姜、姓也。后稷之母。配高辛氏帝焉。

韓詩章句、姜姓嫄字。史記亦作姜原。

說文、嫄、台國之女。周棄母字也。

陸德明曰。姜姓嫄名。有邰氏之女。帝嚳元妃。后稷母也。

正義曰。晉語云。炎帝以姜水成。成而異德。故炎帝爲姜。是姜炎帝之姓。姜嫄是炎帝後。姓姜而以嫄配之。知有女名嫄。婦人不以名行。此嫄或當是字。但五帝時質。未必有名字之別。故以名言之。大戴禮帝系篇、帝嚳卜四妃之子。皆有天下。上妃有邰氏女曰姜嫄。生后稷。帝嚳聖夫。姜嫄正妃。配合生子。人之常道。婦人無外事。不因求子之祭而有出國之理。禋祀以求子。是祀禖也。姜嫄隨帝之後。踐履帝迹。行事敬而敏疾。故爲神歆饗。河圖曰、姜嫄履大人迹生后稷。中候稷起云。蒼耀稷生。感迹苗興。云契以卵生。稷以迹乳。

是悉信亦非不信亦非。

斯干正義、特牲、少牢祭祀之禮、皆以其妃配夫而食。無特立廟之禮者。姜嫄生后稷以配天。爲周之王業。則周之先妣。特立廟者。唯姜嫄耳。

人表考、姜原、帝嚳妃。生棄。原本作嫄。姜姓。嫄名。周之先妣。墓在閒喜縣西北稷王山下冰池村。

按、鄭箋以帝爲上帝。意主姜嫄非帝嚳之妃。乃信讖緯命歷序云。少昊傳八世。顓頊傳九世。帝嚳傳十世。則堯非嚳子。稷年又少于堯。則姜嫄不得爲帝嚳之妃。故云當堯之時爲高辛氏之世妃。謂爲其後世子孫之妃也。與大戴禮、史記諸書皆不合。不可信也。

后稷古今人表列上中作弃

史記、周后稷名棄。其母有邰氏女曰姜原。姜原爲帝嚳元妃。姜原出野。見巨人迹。踐之居期而生子。以爲不祥。棄之隘巷。馬牛過者皆辟不踐。徙置之林中。適會山林多人。遷之而棄渠中冰上。飛鳥以其翼覆薦之。姜原以爲神。遂收養長之。初欲棄之。因名曰棄。棄爲兒時。屹如巨人之志。其游戲好種樹麻菽。麻菽美。及爲成人。遂好耕農。相地之宜。宜穀者稼穡焉。民皆法則之。帝堯聞之。舉棄爲農師。天下得其利。有功帝舜。封棄于邰。號曰后稷。別姓姬氏。

正義曰。王肅引馬融云。姜嫄任身之月。帝嚳崩。崩後十月而后稷生。蓋遺腹子也。以爲遺腹子。姜嫄避嫌而棄之。王基駁之曰。世本云、帝嚳卜其四妃之子。皆有天下。若任身之月而帝嚳崩。姜嫄尚未知有身。帝

譽焉得知而卜之。孫毓云、天道徵祥。古今有之。皆依人道而有靈助。巨迹之感。何獨不然。是言天異后稷于人。帝又承天之意。所以棄而異之。明示天下。安有遺腹寡居之事乎。且焉王之說、姜嫄爲高辛之正妃。其于帝堯。則君母也。比之後世。則太后也。以太后之尊。欲棄己子。足以自專。堯爲兄。聽母棄弟。縱其安忍之心。殘其聖父之允。不慈不孝。豈其若此。王說進退多尤。所言遺腹。非毛旨矣。

春秋元命苞稷岐嶷自求。是謂好農。蓋象角亢載土食穀。

吳越春秋、棄爲兒時。好種樹禾黍桑麻五穀。相五土之宜。青赤黃黑。陵水高下。粢稷黍禾蘧麥豆稻。各得其理。堯遭洪水。人民泛濫。逐高而居。堯聘棄使教民山居。隨地造區。研營樹之術。三年餘。行人無飢乏之色。乃拜棄爲農師。封之台。

通鑑前編、漢趙過曰。后稷始甽田。則甽壟之法。自稷始也。晉董氏曰。辰以成善。后稷是相。則農時之節、自稷始也。

左傳、姞后稷元妃。

帝王世紀、后稷納姞氏。生不窋。

說文、姞、黃帝之後百鰿姓。后稷妃家也。

山海經、后稷是播百穀。稷之孫曰叔均。始作牛耕。西南黑水之間。有廣都之野。后稷葬焉。爰有膏菽膏稻膏黍膏稷。百穀自生。冬夏播琴。鸞鳥自歌。鳳鳥自儛。靈壽實華。草木所聚。爰有百獸相羣。爰處。此草冬

夏不死。后稷之葬山水環之。在氐國西。

詩集傳名物鈔、史記、以不窋爲后稷子。而又缺辟方、侯牟、雲都、諸盩四世。遂謂后稷至文王十五世。且自夏歷商。凡四十五世。而后稷至文王止十五世。其亦誤矣。子金子云、案世本自不窋鞠公劉。至季歷已十七世。史記、拘于十五王文始平之數。謂后稷之子爲不窋。曾孫爲公劉。前既缺代。又自公非以後缺四世不書。皇甫氏不得其說。遂以四世爲字。而組紺又自有四名。獨索隱覺其非而不明辨。路史已明辨而不斷十五王之說。今案國語、十五王蓋自公劉數至文王爾。

人表考、弃本作棄。字度辰本史路堯使居稷官。百穀稷首種。稷爲大官農官之君。故號后稷。周之太祖。國于邰。厥相披頤。以癸巳日死于黑水之山。葬黑水間都廣之野。

按、傳言夏衰不窋失官。史遷、皇甫謐俱以不窋爲后稷子。謬也。路史、稷生蔡夏。蔡夏生叔均。又閱數世而至不窋。若以不窋棄之親子。至文王千餘歲。惟十五代。實不合事情。歐陽公、洪容齋、羅長源皆辯其非。

公劉

公劉古今人表列上中

鄭箋、公劉者。后稷之曾孫也。

陸德明曰。王肅云、公號劉名也。尚書傳云、公爵劉名也。王基云。公劉字也。

正義曰公劉是后稷曾孫后稷本封于邰非有所迫不應去國適豳公劉有道之君天子不應見逐知以夏之衰世始遷豳也鄭譜以公劉當太康時韋昭注國語以不窋當太康時不窋乃公劉祖不應共當一世夏氏之衰太康爲始計不窋宜當太康公劉應在其後太康之後有羿浞之亂比至少康之立幾將百年蓋太康始衰之時不窋失官少康未立之前而公劉見逐也公劉是名是字王基謂周人以諱事神王者祫百世召公大賢出自姬姓稱揚先祖盛德之君而舉其名不亦遠于禮乎其意以爲公劉必是字也虞夏之時世代尚質以之爲名未必非矣

通鑑前編不窋生鞠鞠生公劉始遷于邠周家稱公自公劉始

史記公劉復修后稷之業務耕種行地宜自漆沮度渭取材用行者有資居者有畜積民賴其慶百姓懷之多徙而保歸焉周道之興自此始

漢書周之先自后稷堯封之邰積德累善十餘世公劉避桀居豳

吳越春秋公劉慈仁行不履生草運車以避葭葦公劉于戎變易風俗民化其政

民勞

厲王小序　古今人表列下下作厲王胡

厲王名胡夷王之子在位三十七年謚法致戮無辜曰厲

鄭箋厲王成王七世孫也

國語、厲王說榮夷公。芮良夫曰。榮公好專利而不知大難。若用周必敗。既榮公爲卿士。諸侯不享。王流于彘。

史記、厲王卽位三十年。好利。近榮夷公。大夫芮良夫諫。厲王不聽。卒以榮公爲卿士用事。王行暴虐侈傲。國人謗王。王使監謗者。以告則殺之。其謗鮮矣。諸侯不朝。三十四年。王益嚴。于是國莫敢出言。三年乃相與畔。襲厲王。厲王出奔于彘。太子靜匿召公之家。

呂氏春秋、共伯和修其行。好賢仁。而海內皆以來爲稽矣。周厲之難。天子曠絕。而天下皆來請矣。魯連子、衞州共城縣。本周共伯之國也。共伯名和。好行仁義。諸侯賢之。周厲王無道。國人作難。王奔于彘。諸侯奉和以行天子事。號曰共和元年。十四年厲王死于彘。共伯使諸侯奉王子靖爲宣王。共伯復歸國于衞。

世本古義、厲王之難。天子曠絕。諸侯知共伯賢。請立爲天子。共伯不聽。弗獲免。遂卽位。一十四年。天下大旱。舍屋焚。卜于太陽。兆曰。厲王爲祟。召公乃立宣王。共伯歸還于宗。逍遙得意于共邱山之首。莊子及呂氏春秋、魯連子。皆言共伯得志于邱首。卽其人也。向秀、郭象掇古之說。以爲共和者、周王之孫。懷道抱德。食封于共。共今謂之共城。故漢之共縣。

人表考、厲王、魯語單稱厲。以戾虐流彘死。葬晉州霍邑縣東二十九里。　案厲王之年。據本紀是三十七年奔彘。五十一年崩。外紀、通志謂在位四十年。通共和五十四年。竹書作十二年奔彘、二十六年陟。未定

執是.

版

凡伯小序

鄭箋、凡伯、周同姓.周公之允也.入爲王卿士.

公羊傳、凡伯者何.天子之大夫也.

正義曰、僖二十四年左傳云、凡蔣邢茅胙祭.周公之允也.以其伯爵.故宜爲卿士.春秋隱七年、天王使凡伯來聘.世在王朝.蓋畿內之國.杜預云、汲郡共縣東南有凡城.共縣于漢屬河內郡.蓋在周東都之畿內也.

詩補傳、凡伯乃周同姓之世卿.故至厲王時猶膺伯爵.

按、節南山疏謂瞻卬箋引隱七年天王使凡伯來聘.自隱七年上距幽王之卒.五十六歲.凡國伯爵.爲君皆然.不知其人之同異.但版與瞻卬、俱是凡伯所作.版已言老夫灌灌.匪我言耄.則不得下及幽王時矣.逸齋于瞻卬詩亦云、凡伯爲版之詩以刺厲王.有曰老夫灌灌.匪我言耄.已非少壯矣.歷年既久.又刺幽大壞.則非版之凡伯明矣.凡爲周同姓之國.豈非入爲卿士與.瞻卬召閔二詩.蓋版之凡伯子若孫也.然則凡伯世守爵邑.一進諫于厲王.至其子孫.復進諫于幽王.閱數傳俱克盡規切之義.不媿周公之裔矣.

桑柔

芮伯小序　古今人表列上下作芮良夫

鄭箋、芮伯、畿內諸侯、王卿士也、字良夫、

陸德明曰、芮、國名、

竹書紀年、芮伯、周大夫也、

顏師古曰、芮伯、周司徒也、

正義曰、書序云、巢伯來朝、芮伯作旅巢命、武王時也、顧命同召六卿、芮伯在焉、成王時也、桓九年、王使虢仲芮伯伐曲沃、桓王時也、此又厲王之時、世在王朝、常爲卿士、故知是畿內諸侯爲王卿士也、書敍注云、芮伯周同姓、國在畿內、則芮伯姬姓也、杜預云、芮國在馮翊臨晉縣、則在西都之畿內也、

按、詩序謂芮伯刺厲王而作桑柔、周書、稱芮伯稽古作訓、納王于善、暨執政小臣、咸省厥躬、作芮良夫、國語又述芮良夫諫厲王用榮夷公不聽、則芮良夫不愧爲忠直之臣、惜乎厲王不能用、卒致流彘之禍也、

雲漢

仍叔小序

鄭箋、仍叔、周大夫也、春秋桓五年夏、天王使仍叔之子來聘、

正義曰。仍氏叔字。春秋之例。天子公卿稱爵。大夫則稱字。此言仍叔。故知大夫也。桓五年夏、天王使仍叔之子來聘。證此仍叔是天子大夫也。

詩補傳、仍叔亦周之世臣也。春秋書仍叔之子來聘。乃周威王之十三年。去宣王卽位之初。已百餘年。左氏云仍叔之子弱。蓋未滿二十也。故杜預云譏使童子出聘。以歲考之。殆其曾孫與。

按節南山疏云、箋引桓五年仍叔之子來聘。春秋時、趙氏世稱孟。智氏世稱伯。仍氏或亦世字叔也。自桓五年上距宣王之卒七十六歲。若當初年則百二十年矣。引之以證仍叔是周大夫耳。未必是一人也。春秋、桓王使仍叔之子來聘。穀梁、仍作任。公羊、亦作任叔。譏其父老子代從政。仍叔雖已年老。然考宣王遇旱、前編在六年。大紀連年書旱。則雲漢之詩。作于宣王六年矣。宣王在位四十六年。歷幽王十一年。平王五十一年。至桓王十三年。已百十五年。仍叔已能作詩美王。年應長矣。斷未有至桓王時尙存。而年老逾百三四十歲者。則此非春秋所書之仍叔明矣。蓋仍氏叔字。世爲大夫。後嗣相襲。是其常也。

崧高

申　甫

毛傳、堯之時、姜氏爲四伯。掌四嶽之祀。述諸侯之職于周。則有甫有申有齊有許也。

鄭箋、申、申伯也。甫、甫侯也。甫侯相穆王訓夏贖刑。

正義曰申甫並指其人不指其國申伯甫侯入爲卿士也周語、堯使禹治水四岳佐之帝嘉禹德賜姓曰姒氏曰有夏祚四岳國爲侯伯氏曰有呂周語唯云四岳不言名字鄭語云伯夷能禮于神以佐堯者也掌禮之官總主諸神故掌四岳之祀德當神意山神祐之降生申甫而福興其子孫史記齊世家、太公望、其先祖嘗爲四岳佐禹有功虞夏之際封于呂或封于申尚書、作呂刑孔安國云呂侯後爲甫侯詩及禮記作甫尚書與外傳作呂孔子閒居引此詩注以甫爲仲山甫案外傳稱樊仲山甫則是樊國之君必不得與申伯同爲岳神所生困學紀聞、禮記、孔子閒居注云周道將興五嶽爲之生賢輔佐仲山甫及申伯爲周之幹臣愚謂仲山甫猶儀禮所謂伯某甫也周語云樊仲山父蓋甫與父同若以仲山甫爲甫則尹吉甫、蹶父、皇父、程伯休父亦可以言甫矣近世說詩者乃取此而舍箋傳愛奇之過也

詩補傳言生甫及申謂生山甫及申伯也說者泥唐虞之時姜氏掌四岳之祀之說以爲神祐其子孫在周有齊許申甫遂以甫爲穆王之甫侯申爲宣王之申伯夫遠取穆王之臣以配申伯已非人情而謂神專祐掌祀者之子孫抑又近誣詩人或兼言姓名或止言其字或言國而不及名或言名而不及姓今吉甫于申伯言其國于山甫言其字皆有義例近舍山甫而遠取甫侯理不可信

詩緝申伯光輔中興而遠取周道始衰之甫侯以匹之非所以褒揚申伯也

世本古義就詩文證之惟仲山甫吉甫字俱作甫而其餘蹶父、皇父、休父皆是父非甫何虞其混若吉甫既爲作詩之人必無自讚之理而烝民之詩美仲山甫篇中亦明著爲吉甫所作此詩以申甫並言乃統

爲二詩發端。亦可見甫之爲仲山甫。斷無疑也。

按逸齋補傳、嚴氏詩緝、辨甫非甫侯。說甚直捷。若孔氏穎達、王氏應麟、則未免曲護箋說。

申伯古今人表列上下

鄭箋、申伯以賢入爲周之卿士。佐王有功。

正義曰。申伯先封于申。來仕王朝。今命爲州牧。故改邑于謝。

左隱元年正義、申出伯夷。姜姓。國語、齊許申呂由大姜。言由大姜得封。在周興之初。其後中絕。至宣王時。申伯以王舅改邑于謝。

李樗曰。史記周本紀云。申侯與西戎共攻幽王。則是申者乃侯爵也。以其爲方伯。故謂申伯。亦猶召公稱公而謂之伯也。

詩緝、方伯者、一方之牧也。

世本古義、申伯之國而稱王舅。按說文、母之兄弟爲舅。妻之父爲外舅。申伯稱王舅。疑是后父。漢書外戚恩澤侯表云。其餘后父。據春秋褒紀之義。帝舅緣大雅申伯之意。澒廣博矣。又以列女傳證之。宣后稱姜后。申固姜姓。而後章有申伯番番之語。番番者老也。此非后父而何。

烝民

仲山甫古今人表列上下作申山父

毛傳、仲山甫、樊侯也。

正義曰。仲山甫是樊國之君。爵爲侯而字仲山甫也。周語、稱樊仲山甫諫宣王。韋昭云。食采于樊。僖二十五年左傳。晉文公納定襄王。王賜之樊邑。則樊在東都畿內。杜預云、經傳不見畿內之國稱侯男者。天子不以此爵賜畿內也。如畿內本無侯爵。傳言樊侯。不知何據。

漢書杜欽傳、仲山甫異姓之臣。就封于齊。

困學紀聞、自注、權德輿集云。魯獻公仲子曰山甫。入輔周。食采于樊。

詩補傳、史記周宣王時有樊穆仲。韋昭云、穆仲、仲山甫之謚。

仲山甫鼎銘、仲山甫鼎其萬年。子子孫孫永寶用。

人表考、周語注、仲山父食采于樊。謚穆。故曰樊仲山父。亦曰樊穆仲。葬成陽城西堯陵北。

按晉語、王賜文公陽樊之田。陽人不服。公圍之。將殘其民。倉葛呼曰。陽有夏商之嗣典。有周室之師旅。樊仲之官守焉。樊仲、卽仲山甫也。

韓奕

韓侯古今人表列上下

毛傳、韓侯之先祖、武王之子也。

鄭箋、韓、姬姓之國也。韓侯先祖有功德者。受先王之命。封爲韓侯。居韓城。

正義曰桓三年左傳曲沃武公伐翼韓萬御戎服虔云韓萬晉大夫曲沃桓叔之子晉爲大夫以韓爲氏襄昭之間有韓宣子六國之韓王是此韓爲之後也宣王之時韓爲侯伯武公之世萬已受之蓋晉文侯輔平王爲方伯之時滅之也韋昭云宣王時命韓侯爲侯伯其後爲晉所滅以爲邑以賜桓叔之子萬是爲韓萬則其亡在平王時也

詩補傳韓非六國之韓乃武王之後左氏傳所謂邗晉應韓也

顯父

毛傳顯父有顯德者也

鄭箋顯父周之公卿也

正義曰父者丈夫之稱以有顯德故稱顯父

汾王

毛傳汾大也

鄭箋汾王厲王也厲王流于彘彘在汾水之上故時人因以號之猶言莒郊公黎比公也

正義曰釋詁云墳大也傳以墳汾音同故亦爲大也王肅云大王王之尊稱也箋作汾水之汾不得訓之爲大且作者當舉其實故以爲厲王在汾因號厲王爲汾王以所居之地號之也左傳于昭公之世有莒郊公襄公之世有黎比公莒在東夷不爲君諡每世皆以地號公此外猶有茲丕公著邱公之等

詩補傳、厲王流于彘、在汾水之上、故以爲汾王、猶晉侯居翼、謂之翼侯、晉人納諸鄂、謂之鄂侯、鄭叔段居京、謂之京城太叔、及出奔共、謂之共叔也、又楚人謂王不終者爲敖、葬鄀者曰鄀敖、葬訾者曰訾敖、其汾王之類乎、說者以莒郊公、黎比公爲比、非也、案左氏傳、莒夷無謚、于是有黎比公、莒郊公、茲丕公、著邱公、皆以號爲稱、與汾王以地爲稱不類、

蹶父

毛傳、蹶父、卿士也、

正義曰、蹶氏父字、不書國爵、則非諸侯、下言靡國不到、則是爲王聘使之人、故知卿士也、

詩補傳、蹶父、卿士、姞姓也、

春秋地名攷略、蹶父、疑南燕之君入爲卿士者、

按、黃帝之枝裔曰伯儵、蹶父其後也、國語云、黃帝之子二十五宗、得其姓者十四人、爲十二姓、姬、酉、祁、巳、滕、葴、任、荀、僖、姞、嬛、依是也、故蹶父之先受姓姞也、焦氏易林、引此作大夫祈父、不知何據、

韓姞

毛傳、姞、蹶父姓也、

鄭箋、蹶父甚武健、爲其女韓侯夫人姞氏、視其所居、韓國最樂、

正義曰、婦人稱姓、今以姓配夫之國、謂之韓姞、故知姞是蹶父之姓也、

世本古義、韓姞、按路史、國名記、姞姓一十四國。南燕伯儵國、卽后稷妃家。亦曰東燕。及左昭三年北燕伯款亦姞姓。末章言燕師所完。疑厥父國本在燕。而仕于王朝。因與韓侯聯姻。故敍及其先世之事。

江漢

召虎古今人表列上下

毛傳、召虎、召穆公也。

鄭箋、召公、召穆公也。名虎。

正義曰。經言召公。皆召康公也。嫌此亦爲康公。故辨之。經云王命召虎。是名虎也。世本、穆公是康公之十六世孫。

詩補傳、召康公當成王時。陳三詩以自獻。其言類皐陶賡歌。不忘警戒。宜裔孫穆公有乃祖風烈。厲王之世。雖不見信用。廣陳規諫。傳記所載。謂厲王暴虐侈傲。國人謗王。穆公曰。民不堪命。王怒。使人監謗。穆公曰。防民之口。甚于防川。王旣不能聽。其後奔彘。太子靜匿穆公之家。國人圍之。穆公曰。吾驟諫王不從。以及此難。今殺太子。王其以我爲怨懟乎。乃以其子代之。脫太子。晚事宣王。立江漢之功。穆公之賢。其始終大略如此。

郡國志注、雍、召穆公采邑。

按竹書、召穆公與周定公立宣王。小序、宣王命召公平淮夷。王肅曰、召公爲司空。主繕治。其勤勞克繼

康公之業。民勞疏引左傳服虔注云穆公、召康公十六世孫。史記但云召公以下九世至惠侯。而不著其年諡。謂惠侯當厲王奔彘之時。下至于五世。則爲繆侯七年。爲魯隱公元年。與疏不合。

常武

尹氏

毛傳、尹氏、掌命卿士。

鄭箋、尹氏、天子世大夫也。

正義曰、尹氏、掌命卿士。卽內史也。凡命諸侯及孤卿大夫則策命之。此時尹氏當是尹吉甫。吉甫卿士。而云大夫者。以命臣內史之事。周禮、內史中大夫。故以大夫言之。吉甫卿士而掌命臣者。蓋爲卿而兼內史也。

程伯休父古今人表列上下

毛傳、程伯休父、始命爲大司馬。

詩地理考、氏族略、重爲火正裔孫。封于程。

應劭曰、封爲程國。伯休甫字也。

正義曰、王使內史大夫尹氏爲策書命此程國之伯字休父者。謂命爲大司馬之卿也。大司馬職云、若大師則掌其戒令。此言戒我帥旅。是司馬之事。又楚語云、重黎氏世敍天地。其在周、程伯休父其後也。當宣

王時失其官守而爲司馬氏韋昭云程國伯爵休父名也失官謂失天地之官而以諸侯爲大司馬也案父宜是字而昭以爲名未能審之

詩疏義濮氏曰程畿內邑在豐

世本古義案路史和實爲黎後爲和氏商封之程羅苹云或謂風姓有裔孫程伯始啓土失之子華子云昔吾之宗君爲周日正周公作成周定鼎于郟鄏修和周郊于是吾之宗君薦其所以爲祥者其族有三曰井里之璞也曰太山之器車也曰唐叔里畝之禾也王命分寶玉于魯公歸禾于周公作歸禾吾之宗君始有蒲璧以朝作程典令其顯榮書在故府迨宣王之時吾之宗君入董六師爲王虎臣是曰司馬司馬之後凡九世而其子孫或播居于汾河之閒十有一世而國幷于溫程伊川撰明道先生行狀云程氏之先曰喬伯爲周大司馬封于程子孫遂以氏按喬伯休父當是一人喬名而休字豈亦取喬木休息之意與郡國志云雒陽有上程聚古程伯休父之國也文王居程故此加爲上程又楚語謂程伯休父當宣王時爲司馬氏韋昭謂以諸侯爲大司馬按司馬遷敘傳自述爲休父之後則休父之爲司馬明矣

詩氏族考卷第六

周頌

雝

太祖

鄭箋、太祖謂文王.

正義曰.文王雖不得爲始祖.可以爲太祖.

皇考

鄭箋、皇考、斥文王也.

烈考

毛傳、烈考、武王也.

正義曰.卽洛誥所云烈考武王宏朕恭一也.

文母

毛傳、文母、太姒也.

正義曰.文母、繼文言之.雖太姒自有文德.亦因文王而稱也.

列女傳、太姒號曰文母。文王理陽道以治外。文母理陰道以治內。世本古義、烈考卽文王也。文母、毛云太姒。蓋烈以功稱。文從夫謚。

載見

昭考

毛傳、昭考、武王也。

有客

微子小序　古今人表列上中

史記、帝乙長子曰微子啓。啓母賤。不得嗣。少子辛。辛母正后。辛爲嗣。紂旣立。不明。淫亂于政。微子數諫不聽。度紂終不可諫。欲死之。及去。乃問于太師、少師。太師若曰。今誠得治國。國治身死。不恨爲死。終不得治。不如去。遂亡。

正義曰。微、采地名。微子啓、紂同母庶兄也。武王投之于宋。因命之封爲宋公。代殷後承湯祀是也。微子之命。由微子先封于宋。未得爲殷後。于此時命爲宋公。故作此命辭。或召來命之。或遣使就命。史傳無文。要是旣受命乃來朝而見也。

新論、微子傷殷之將亡。終不可奈何。見鴻鵠高飛。援琴作操。其聲清以浮。

人表考、微子、紂庶兄。微、國名。子爵。路史作魏子名啓。又作開。避景帝諱。殷帝乙之首子也。國于宋。爲上公。周書

曰殷公葬梁國薄縣城西。元至元六年、封爲仁靖公。小司馬謂古書多用魏字作徵。而殷紀徵子、索隱亦云家語徵或作魏。讀從徵音。此路史所本也。

按大明疏云、微子之命及左傳皆謂微子爲帝乙之元子。而紂得爲正適者。鄭注書序云。微子啓、紂同母庶兄。紂之母本帝乙之妾。生啓及衍。後立爲后。生紂。據此微子之母始爲妾。後爲后生紂。如史記言啓母賤。辛母正后。則微子與紂似非同母矣。

又按尚書、微子自言耄遜于荒。論語亦曰微子去之。是殷未亡時。微子已去矣。史記謬云武王伐紂克殷。微子持其祭器。造于軍門。肉袒面縛。左牽羊。右把茅。膝行而前。以告于是武王乃釋微子。復其位。面縛之說。乃楚人以詆莊王受鄭伯之降耳。未可憑信。王伯厚亦云。微子已行。則武王伐商之際。何反歸于國以自取面縛之辱。攷左傳、微子適周。乃在克商之後。武王既投殷後于宋。至成王黜殷命。殺武庚。命微子啓代殷後。作微子之命。于其來朝也。則作有客之詩。當是周公攝政二年時事。詩稱有客。即書所謂作賓也。

絲衣

高子小序　古今人表列中上

正義曰。高子者、不知何人。公孫丑稱高子之言以問孟子。則高子與孟子同時。趙岐以爲齊人。此言高子。蓋彼是也。

按、朱竹垞著孟子弟子考。稱高子、宋贈泗水伯。引趙岐云、高子齊人。嘗學于孟子。究未審其何人。困學

紀聞引徐整云子夏授詩高行子。卽詩序及孟子所謂高子也。以絲衣釋賓尸爲靈星之尸。以小弁爲小人之詩。則失其義矣。據此高子知是高行子也。

魯頌

駉

僖公小序　古今人表列中中作魯釐公

魯僖公名申。莊公之子。母成風。閔公庶兄。在位三十三年。謚法小心畏忌曰僖。

三十三年左傳。冬。公如齊。朝且弔有狄師也。反薨于小寢。卽安也。

按僖公于齊桓二十七年立。卽結好于齊。屢隨壇坫。自會檉至會淮。凡十與盟會。此由僖公知齊之可倚而善自圖治者也。自十七年齊桓旣沒。至二十五年晉文公立。僖公遂有卽楚之漸。蓋觀以楚師伐齊、取穀、及會諸侯盟宋以結楚好。而知僖公之業衰矣。其與晉文同會者。不過踐土之盟、溫之會翟泉之盟已耳。僖公爲魯之令主。能如處齊桓之世。內外交修。何難隆隆日起。而卒未竟其業。惜哉。頌所稱尊賢祿士。新祖廟。修泮宮。以至牧馬復舊諸事。與夫服淮獻馘之功。雖未免過于揚美。然使文能承父之志。僖公之業可成矣。聖人于此有微意焉。

伯禽小序　古今人表列中中作魯公伯禽

公羊傳、封魯公以爲周公也。周公拜乎前。魯公拜乎後。曰。生以養周公。死以爲周公主。

史記、周公相成王、而使其子伯禽代就封于魯。周公戒伯禽曰、我文王之子、武王之弟、成王之叔父、我于天下亦不賤矣。然我一沐三捉髮、一飯三吐哺、起以待士、猶恐失天下之賢人。子之魯、愼無以國驕人。魯公伯禽之初受封之魯、三年而後報政周公。周公曰、何遲也。伯禽曰、變其俗、革其禮、喪三年然後除之、故遲。太公亦封于齊、五月而報政周公。周公曰、何疾也。曰、吾簡其君臣禮、從其俗爲也。及後聞伯禽報政遲、乃歎曰、魯後世其北面事齊矣。

說苑、昔成王封周公、辭不受、乃封周公子伯禽于魯。將辭去、周公戒之曰、去矣。子其無以魯國驕士。吾聞德行廣大而守以恭者榮、土地博裕而守以儉者安、祿位尊盛而守以卑者貴、人衆兵強而守以畏者勝、聰明睿智而守以愚者益、博聞多記而守以淺者廣。此六守者、皆謙德也。夫貴爲天子、富有四海、不謙者先天下亡其身、桀紂是也。可不愼乎。故易曰、有一道大足以守天下、中足以守國家、小足以守其身、謙之謂也。夫天道毀滿而益謙、是以衣成則缺衽、宮成則缺隅、屋成則加錯、示不成者、天道然也。其戒之哉。無以魯國驕士矣。

尙書大傳、伯禽與康叔見周公。三見而三笞。康叔有賅色。謂伯禽曰、有商子者、賢人也。與子見之。乃見商子而問焉。商子曰、南山之陽有木焉、名曰橋。二三子往觀之。見橋實高高然而上。反以告商子。商子曰、橋者父道也。南山之陰有木焉、名曰梓。二三子復往觀焉。見梓實晉晉然而循。反以告商子。商子曰、梓者子道也。二三子明日見周公。入門而趨、登堂而跪、拂其首、勞而食之曰、爾安見君子乎。

呂氏春秋、伯禽將行、請所以治魯、周公曰、利而弗利也、
竹書紀年、成王十一年、王命周平公治東郊、沈約注、周平公卽君陳、周公之子、伯禽之弟、
帝王世紀、伯禽以成王元年封、四十六年、康王十六年卒、
人表考、魯公伯禽、周公子、左傳曰、禽父、竹書曰、魯侯禽父、在位四十六年、葬曲阜南七里、
按、閻宮疏引洛誥說、周公攝政七年十有二月歸政成王之事、經云、歲、文王騂牛一、武王騂牛一、王命作册逸作册、告周公其後、注云、歲成王元年正月朔日、祫祭文武于文王廟、使逸讀所作册祝之書告神、以周公其宜爲後者、謂將封伯禽、則是成王卽政之元年正月朔日封伯禽也、說與世紀合、

季孫行父小序　古今人表列上下作魯季文子

鄭箋、季孫行父、季文子也、
正義曰、行父是季友之孫、故以季孫爲氏、謚曰文子、左傳世本皆有其事、
穀梁傳、季孫行父秃、（史晉世家云、魯使蹇、）
襄五年左傳、季文子卒、大夫入斂、公在位、宰庀家器爲葬備、無衣帛之妾、無食粟之馬、無藏金玉、無重器備、君子是以知季文子之忠也、相三君而無私積、可不謂忠乎、
鹽鐵論、季文子相魯、妾不衣帛、馬不秣粟、孔子曰、不可大儉極下、
繹史、魯以慶父之亂、再世不甯、季子起而平內難、大義滅親、援立新君、卒能佐霸成功、爲魯國之令主、其

孫行父復請周作頌闡揚君德。亦可謂善繼善述矣。

劉克曰。言詩之難其人。其間亦有甚可疑者。案左氏傳。季孫行父以襄公五年卒。不以壽聞者也。姑以七十歲爲準。在僖公薨年。纔十有一歲。安有八九歲之兒。顧乃請命于周。用前代未有之典。出于諸卿之右哉。

閻若璩曰。論語。政逮于大夫四世。文子、武子、平子、桓子。魯文公薨。君于是失國。政在季氏。季氏者文子也。若武子始專國。武子立。襄五年耳。上溯宣元年。凡四十一年。政將誰歸乎。悼子未執政。蓋死于武子手。故經未書其卒。孔注之誤。則以無處位置悼子。故自桓子上數四世至武子止矣。若知季氏中少一世。種種皆合。

人表考。世本云。魯季友生仲無佚。無佚生行父。行父葬沂州蘭山縣西南神峰山下。案左穀注。竝云行父季友孫。周語注亦云文子季友之孫。齊仲無佚之子。而檀弓疏云。公子友生齊仲。齊仲生無逸。無逸生行父。誤分爲二人。齊蓋其謚也。齊仲不見經傳。疑行父以孫繼祖。如季平子之嗣武子與。

按。行父歷相文、宣、成三君。而以忠儉著名。可謂賢矣。然自是私強公弱。東門歸父謀去三桓。行父卽修怨以逐東門氏。莒僕弒君而以寶玉來奔。則當以逆順告君。請君命以出諸境。乃自使司寇出之。可不謂自專乎。宜其一傳至武子。遂四分公室。而專其二。再傳而至平子。竟肆逐君之惡。詒謀不臧。于是見矣。

史克小序

鄭箋、史克、魯史也。

正義曰。文十八年左傳、稱季文子使太史克對宣公。知史克魯史也。文六年。行父始見于經。十八年。史克名見于傳。則克于文公之時爲史官矣。然則詩作在文公之世。行父請周。不見于經。以羣臣之心請王作頌。雖告君乃行。不稱君命以使。非史策所得書也。駉序云。史克作是頌。則四篇皆史克所作。王肅曰。當文公時。魯賢臣季孫行父請于周。而令史克作頌四篇以祀。

泮水

皐陶古今人表列上中作咎繇

陸德明曰。皐陶、唐虞之士官。

春秋元命苞、堯爲天子。夢白虎遺馬喙子。其母曰扶始。升高邱。覩白虎上有雲感己。生皐陶。索扶始問之。如堯言。明于刑法。罪次始終。故立皐陶爲大理。

白虎通、皐陶鳥喙。是謂至信。決獄明白。察于人情。

文子、皐陶喑而爲大理。天下無虐刑。有貴乎言者也。

荀子、皐陶之狀色如削瓜。

論衡、觟䚢者。一角之羊也。性知有罪。皐陶治獄。其罪疑者。令羊觸之。有罪則觸。無罪則不觸。故皐陶敬羊。

起坐視之。

困學紀聞、淮南子曰。皐陶瘖而爲大理。此猶夔一足之說也。皐陶陳謨賡歌。謂之瘖可乎。司馬公詩云。法官由來少和泰。皐陶之面如削瓜。然荀子非相之言。亦未必然。

八表考、咎繇、虞書今本作皐陶。皐又作咎。偃姓。少昊之後。荀子云。狀色如削瓜。抱朴子云。面如蒙箕。淮南子云。馬喙而瘖。易林曰。陶叔路史曰。瘖繇年百有六。以壬辰日卒。葬廬江六縣。唐天寶二載、尊爲德明皇帝。

按、秦風正義引秦本紀云。秦之先、帝顓頊之苗裔。孫曰女脩。女脩織。元鳥隕卵。女脩吞之。生子大業。大業取少典之子曰女華。女華生大費。與禹平水土。又佐舜調馴鳥獸。是爲柏翳。舜賜姓嬴氏。如本紀之言。則益又名大費。大費之父名大業。列女傳曰。咎子生五歲而贊禹。曹大家注云、咎子、皐陶之子伯益也。然則皐陶大業一人也。中候苗興云。皐陶之苗爲秦。秦出伯益。明是皐陶之子。又考李邕爲李思訓碑云。咎子贊禹。咎與皐同。亦以大業卽皐陶也。

又按水經注。偃師九山有百蟲將軍顯靈碑云。將軍姓伊氏。諱益。字隤敳。帝高陽之第二子伯益者也。秦本紀、亦以大業祖顓頊。馬驌曰。案大業是爲咎繇。卽皐陶也。其子柏翳。卽伯益也。宜祖少皞氏。顓頊其母家爾。又高陽八愷中有庭堅。杜注卽皐陶字。此據臧孫不祀之言爲證。路史辯其非一人。得之矣。據此益信皐陶卽大業。實少皞之孫。其母家則帝顓頊高陽氏也。

閟宮

令妻

詩補傳、令妻、謂聲姜也。

公羊傳、聖姜者何。文公之母也。聲作聖、古字通。

高閌曰。不稱僖姜而別爲之謚。非禮也。

文十六年左傳、有蛇自泉宮出。入于國。如先君之數。秋八月辛未。聲姜薨。毀泉臺。十七年夏四月癸亥。葬聲姜。有齊難。是以緩。

按春秋僖十一年夏。書公及夫人姜氏會齊侯于陽穀。杜氏預曰。婦人送迎不出門。見兄弟不踰閾。與公俱會齊侯。非禮。十七年秋。又書夫人姜氏會齊侯于卞。趙氏鵬飛曰。婦人既嫁從夫。公不在而夫人出竟會齊侯。此尤甚于陽穀之會。是皆參譏之也。唯汪克寬云。魯頌稱聲姜爲令妻。必無文姜之行。張溥亦云聲姜魯夫人之賢者也。書會齊侯。爲男女遠嫌也。此論甚正。

壽母

詩補傳、壽母、謂成風也。

公羊傳、成風者何。僖公之母也。

何休曰。風氏也。任宿顓臾之姓。

孫復曰、成謚也。

程端學曰、妾母私謚、亂禮甚矣。

陸淳曰、啖子云、自成風之後、妾母皆僭用夫人之禮。

世本古義、春秋僖八年秋七月禘于太廟、用致夫人、左傳以爲致哀姜、鄒氏非之、謂哀姜淫惡、義與廟絕、穀梁以爲成風、其說與劉向同、而孫明復從之、蓋成風爲妾母、初年未經廟見、故于禘廟而因以致之、爲後日祔廟張本、其稱致夫人、猶後世之上尊號也、或謂此夫人乃僖公妻姜氏、公羊傳、僖二十年西宮災、何休注、僖公爲齊侯所脅、以齊媵爲嫡、楚女廢居西宮、則竊意夫人卽聲姜、而前此不書納幣送女者、以原非正配也、趙子常疑聲姜是僖爲公子時所娶、故昏禮不見于經、今觀何休以齊媵爲嫡之說、或僖公先是所娶元妃已卒于未爲君之日、聲姜乃其繼室、如惠公之聲子、禘而致者、昔未廟見、今乃廟見也、僖公八年、始用郊禘、史克賦閟宮、正春秋禘太廟致夫人之年也、其云令妻壽母、以妻與母疊稱、當是婦姑必同與廟祭、兼致崇號、然則致夫人禮與、曰其致成風、不失爲母以子貴、所謂禮以義起、變之正也、其致聲姜以媵于中宮之位、則斷非禮也、成風薨于文四年、聲姜薨于文十六年、距僖公三十一年卜郊、時兩人尙無恙、故詩人及之。

按、僖公爲閔之庶兄、莊公妾成風所生也、閔公是哀姜姊叔姜之子、叔姜當是哀姜之媵、莊公于二十四年娶哀姜、二十七年叔姜生閔公、而僖公爲其庶兄、然則成風之納、應在數年之前、其年當踰笄矣、

莊公至三十二年薨。歷閔公二年僖公三十三年及文公四年。春秋書成風薨。約計六七十歲矣。此頌所以稱壽母也。

奚斯古今人表列上下作魯公子奚斯

毛傳、大夫公子奚斯作是廟也。

正義曰。閔二年慶父出奔莒。左傳曰。以賂求共仲于莒。莒人歸之。及密。使公子魚請。不許。哭而往。共仲曰。奚斯之聲也。乃縊。是奚斯爲公子也。如傳文、蓋名魚而字奚斯。世本古義、按左閔二年、共仲使卜齮賊公于武闈。成季以僖公適邾。共仲奔莒。乃入立之。以賂求共仲于莒。莒人歸之。及密。使公子魚請。不許。哭而往。共仲曰。奚斯之聲也。乃縊。公羊傳、亦云公子慶父弒閔公。走而之莒。莒人逐之。將繇乎齊。齊人不納。却返舍于汶水之上。使公子奚斯入請。季子曰。公子不可以入。入則殺矣。奚斯不忍反命于慶父。自南涘北面而哭。慶父聞之曰。嘻。此奚斯之聲也。諾已。曰吾不得入矣。于是抗轊經而死。據此二傳。則奚斯乃慶父用事之人。莊公薨。慶父賊子般而立閔公。此時慶父實主魯國。故以作廟任奚斯。

按左閔二年傳、公子魚、杜注云。公子魚、奚斯也。毛傳言有大夫公子奚斯者。或其時爲大夫也。

又按、韓詩章句曰。奚斯作魯頌。故班固兩都賦序云。奚斯頌魯。采于孔氏。王延壽魯靈光殿賦序云。奚斯頌僖。歌其路寢。揚雄法言亦曰。正考甫嘗睎尹吉甫。公子奚斯嘗睎正考甫。司馬公注、謂正考甫作

商頌奚斯作閟宮之詩後漢曹褒傳奚斯頌魯注引韓詩薛君傳云是詩公子奚斯所作此皆本韓詩之說王伯厚已辯其謬攷是詩明言新廟奕奕奚斯所作是奚斯作新廟非作魯頌也

商頌

那

成湯小序　古今人表列上上作帝湯殷商氏

正義曰殷本紀云主癸生天乙是爲成湯案中候雒予命云天乙在亳注天乙湯名是鄭以湯之名爲天乙成湯非復名也自殷以上未有謚法蓋生爲其號死因爲謚耳謚法安民立政曰成除殘去虐曰湯以天乙有此行故號曰成湯

帝王世紀主癸之妃曰扶都見白氣貫月意感以乙日生湯故名履字天乙是謂成湯豐下銳上昔而有髯倨身而揚聲長九尺臂四肘

洛書黑帝子湯長八尺一寸珠庭

春秋元命苞湯臂四肘是謂神剛象月推移以綏四方

白虎通湯臂三肘是謂柳翼攘去不義萬民蕃息

尚書大傳湯半體枯

墨子湯封于亳方地百里與其百姓兼相愛交相利百姓親之未沒世而王天下

新序、湯見祝網者置四面、其祝曰、從天墜者、從地出者、從四方來者、皆罹吾網、湯曰、嘻、盡之矣、非桀其孰爲此、湯乃解其三面、置其一面、更教之祝曰、昔蛛蝥作網、今之人循序、欲左者左、欲右者右、欲高者高、欲下者下、吾取其犯命者、漢南之國聞之曰、湯之德及禽獸矣、四十國歸之、

皇王大紀、桀疾其大得諸侯和也、召之囚于重泉夏臺、

太公金匱、桀怒湯以諛臣趙梁計、召而囚之均臺、實之種泉、嫌于死、湯乃行賂、桀遂釋之、而賞之贊茅、

尚書中候、天乙在亳、諸鄰國襁負歸德、東觀乎雒、降三分璧、黃龍雙躍出濟、于壇化爲黑玉、赤勒曰、元精天乙、受神福、伐桀克、三年天下悉合、

後漢書、湯克夏而大旱、禱于桑林、翦其爪、磨其手、以爲犧、祝曰、政不節邪、使人疾邪、苞苴行邪、讒夫昌邪、宮室營邪、女謁盛邪、何不雨之極邪、

帝王世紀、湯思賢、夢見有人負鼎抗俎、對己而笑、寤而占曰、鼎爲和味、俎者割截、天下豈有人爲我宰者哉、初力牧之後曰伊摯、耕于有莘之野、湯聞以幣聘之、

呂氏春秋、殷湯討桀、功名大成、乃命伊尹作爲大濩、歌晨露、修九招六列、以見其善、

鬻子、湯之治天下也、得夔、論、伊尹、湟里、且東門虛、南門蝡、西門疵、北門側、得七大夫、佐以治天下、而天下治、

人表考、帝湯殷商氏、名履、又名天乙、竹書曰、商侯履、潛夫論曰、子履、五德志曰、黑帝、以乙日生、虛之星精、

皙而長顏以髯。兌上豐下。脩肱龜背。脅再肘。足左扁而右便。爲侯十七年。爲天子十三年。百歲崩。都亳。冢在濟陰薄縣北。

按、湯以乙日生曰帝乙。白虎通云。殷道尚質。故直以生日名子。世紀云。商家生子。以日爲名。蓋自上甲微始。

戴公小序　古今人表列中下作宋戴公

宋戴公名白。哀公之子。在位三十四年。謚法愛民好治曰戴。典禮不塞曰戴。

正義曰。宋世家云。微子啓卒。弟仲衍立。卒。子宋公稽立。卒。子丁公申立。卒。子湣公共立。卒。弟煬公熙立。湣公子鮒祀殺煬公而自立。是爲厲公。卒。子釐公舉立。卒。子惠公覵立。卒。子哀公立。卒。子戴公立。自微子至戴公。凡十君。除二及餘八君。是微子之後七世至戴公也。世家又云。惠公四年。周宣王卽位。戴公二十九年。周幽王爲犬戎所殺。考校其年。宣王以戴公十八年崩。是戴公當宣王時也。

正考甫小序　古今人表列上下作宋正考父

鄭箋、正考甫、孔子之先也。其祖弗甫何。以有宋而授厲公。

陸德明曰。正考父、宋湣公之曾孫。孔子七世祖。

正義曰。世本云。宋湣公生弗甫何。弗甫何生宋父。宋父生正考父。正考父生孔父嘉。爲宋司馬。華督殺之。而絕其世。其子木金父降爲士。木金父生祁父。祁父生防叔。爲華氏所偪。奔魯。爲防大夫。故曰防叔。防叔

生伯夏伯夏生叔梁紇叔梁紇生仲尼則正考甫是孔子七世祖也案家語本姓據世本弗父何生宋父周周生世子勝勝生正考父此脫去世子一代

困學紀聞宋世家云襄公之時修行仁義欲爲盟主其大夫正考甫美之故追道契湯高宗殷所以興作商頌注韓詩章句美襄公考之左傳正考甫佐戴武宣世本正考甫生孔父嘉爲宋司馬華督殺之而絕其世皆在襄公之前安得作頌于襄公之時乎

詩補傳周用六代之樂故周太師有商頌而太史公謂正考甫作其說本之韓氏今所存五篇皆言湯孫及武丁孫子無一辭及宋則知太史公信韓氏之爲妄矣

曹氏曰自戴公至襄公凡一百五十有一年正考甫既佐戴公而能至于襄公之時作頌何其壽邪正考父鼎銘一命而僂再命而傴三命而俯循牆而走亦莫余敢侮饘于是鬻于是以餬余口

按史記宋世家襄公之時修行仁義其大夫正考父作商頌又云宋桓公卒太子茲甫立是爲襄公未葬而齊桓公會諸侯于葵邱襄公往會放葵邱之會在魯僖公九年姑以襄公卽位之始而正考父作頌至魯襄公二十一年孔子生相距僅九十九年正考父于孔子爲七世祖豈中間世代俱十餘年之促乎又世本云正考父生孔父嘉魯桓公二年宋華督弑其君與夷殤公及大夫孔父宋人立公子馮爲莊公十九年卒子湣公捷立十一年南宮萬弑之弟桓公禦說立三十一年卒乃立襄公距殤公凡六十二年古者男子三十而娶正考父既生孔父嘉孔父又爲督所殺無慮四五十年矣自殤至襄又歷

六十二年之久。正考父是時尚存。已百有餘歲。安得至是而作頌。左傳明言正考父佐戴、武、宣矣。宣公十四年卒。弟穆公立。孔父方爲大司馬。先後時適相當。微子至于戴公。禮樂廢壞。魯語、昔正考甫校商之名頌十二篇于周太師。以那爲首。明是考甫校而非作矣。

烈祖

鄭箋、烈祖、湯也。

正義曰。烈祖正謂成湯。是殷家有功烈之祖也。

湯孫古今人表列上中作太甲

鄭箋、湯孫、太甲也。

正義曰。殷本紀、湯生太丁。太丁生太甲。成湯嫡長孫也。以其追述成湯。當在初崩之後。太甲是殷之賢主。湯之親孫。故知爲指太甲也。

史記、太甲居桐宮三年。悔過自責。反善。伊尹迺迎而授之政。太甲修德。諸侯咸歸。伊尹嘉之。作太甲訓三篇。褒帝太甲稱太宗。

竹書紀年、太甲名至。元年辛巳。王卽位。居亳。

繹史年表、太甲、太丁子。在位三十三年。或云十二年。

世本古義、按此湯孫指高宗也。偏攷經傳。唯高宗武丁祭成湯。見于尚書序及史記。觀于高宗免喪弗言。

自謂恭默思道。此詩及烈祖二篇。皆祀成湯之詩。一則曰綏我思成。再則曰賚我思成。與思道賚予之言相合。

人表考、太甲、湯適長孫也。在位十二年。稱太宗。葬濟南歷城山上。

按書序云。成湯既沒。太甲元年。是無外丙仲壬之年也。邵氏經世亦無二君之年。當是湯崩時。外丙方二歲。仲壬方四歲。太甲差長。故立之。鄭氏以太甲湯之嫡長孫。故謂湯孫爲太甲。至烈祖篇、孔疏述鄭以爲此時祭者。當是中宗子孫。亦是湯遠孫。故得言湯孫。初不定爲何人。于殷武、則鄭以湯孫爲太甲之等。亦不專主太甲。李迺仲謂鄭氏以湯孫爲太甲非也。卽高宗也。何氏楷曰。案那及烈祖篇。亦皆稱高宗爲湯孫。說自可存。

烈祖

中宗小序　古今人表列上中作太戊

鄭箋、中宗、殷王太戊。湯之元孫也。有桑穀之異。懼而修德。殷道復興。故表顯之。號爲中宗。

正義曰。殷本紀、湯生太丁。太丁生太甲。崩子沃丁立。崩弟太庚立。崩子小甲立。崩弟雍己立。崩弟太戊立。是太戊爲湯之元孫也。

竹書紀年、太戊名密。元年丙戌。通鑑前編元年甲辰。

書序正義、太戊、小甲之弟。太庚之子。

繹史年表、太戊、雍已弟、在位七十五年。

史記、帝太戊立伊陟爲相、亳有祥桑穀共生于朝、一暮大拱、帝太戊懼、伊陟曰、臣聞妖不勝德、帝其修德。太戊從之、而祥桑枯死、伊陟贊言于巫咸、巫咸治王家有成、作咸艾、作太戊、帝太戊贊伊陟于廟、言弗臣伊陟讓、作原命、殷復興、諸侯歸之、故稱中宗。

帝王世紀、桑穀共生于朝、太戊問于伊陟、伊陟退而占之曰、桑穀野木、不合生于朝、意者朝亡乎、太戊懼修先王之政、明養老之禮、三年而遠方重譯而至者七十六國。

李樗曰、商有三宗、太甲爲太宗、太戊爲中宗、武丁爲高宗、烈祖則祀中宗、元鳥則祀高宗、太宗則無詩、烈祖、鄭氏以爲成湯、歐陽氏以爲太戊、以此序言、祀中宗也。

人表考、太戊、湯之元孫、後書曰殷戊、此王中興、故號中宗、葬大名內黃縣東南。

元鳥

高宗小序　古今人表列上中作武丁

鄭箋高宗、殷王武丁、中宗元孫之孫也、有雉雊之異、又懼而修德、殷道復興、故亦表顯之、號爲高宗。

正義曰、殷本紀、太戊生仲丁及外壬及河亶甲、亶甲生祖乙、祖乙生祖辛、祖辛生祖丁、祖丁生陽甲及盤庚及小辛及小乙、小乙生武丁、是武丁爲太戊元孫之孫、當此之時、殷衰而復興、禮廢而復起、高而宗之、故謂之高宗。

竹書紀年、武丁名昭、元年丁未、命卿士甘盤。
繹史年表、武丁、小乙子、在位五十九年。
史記、帝武丁即位、思復興殷、而未得其佐、三年不言、政事決定于冢宰、以觀國風、武丁夜夢得聖人、名曰說、以夢所見視羣臣百吏、皆非也、于是迺使百工營求之野、得說于傅險中、是時說爲胥靡、築于傅險、見于武丁、武丁曰、是也、得而與之語、果聖人、舉以爲相、殷國大治。
易乾鑿度、孔子曰、既濟九三、高宗伐鬼方、三年克之、殷道中衰、王道陵遲、至于高宗、內理其國、以得民心、扶救衰微、伐征遠方、三年而惡銷滅、王道成、殷人高而宗之、文王挺以校易、勸德也。
尚書大傳、武丁祭成湯、有雉飛升鼎耳而雊、祖己曰、雉者野鳥、升于鼎者、欲爲用也、無則遠方將有來朝者、故武丁內反諸己、以思先王之道、三年、編髮重繹來朝者六國、孔子曰、吾于高宗肜日、見德之有報之疾也。
古今注、雉尾扇起于殷世、高宗時有雊雉之祥、服章多用翟羽。
人表考、武丁名昭、殷之賢王也、德義高美、殷人尊之、故曰高宗、抱朴子曰、殷高在位五十九年、葬陳州西華縣北。
按帝王世紀云、武丁有賢子孝己、其母蚤死、高宗惑後妻之言、放之而死、天下哀之、武丁爲殷一代中興之主、修德行仁、以復王道、豈有聽讒殺子之事、不可信也。

武丁

李樗曰。此詩祀高宗而指武丁者。蓋以諱事神。周人之制。自周以前則未嘗諱也。世本古義、武丁名昭。武丁其字也。工歌于祖考之前。直呼其字。古人之尚質如此。

按解頤新語云、周人以諱事神。駿發爾私。克昌厥後。皆不諱何也。蓋周之前無諱。至書稱元孫某。則諱之始也。然不以其名號之耳。不指其人。則亦不諱。如穆王名滿。後有王孫滿。襄王名鄭。後有衞侯鄭。匡王名班。春秋書曹伯班。簡王名夷。春秋書晉夷吾。皆周之故實也。然則此祀高宗而直斥武丁。尤見殷世尚質故耳。

長發

禹古今人表列上上作帝禹夏后氏

大戴禮、顓頊產鯀。鯀娶于有莘氏之子。謂之女志。吳越春秋作女嬉。產文命。

論衡、禹母吞薏苡而生禹。故夏姓曰姒。

帝王世紀、伯禹、夏后氏。姒姓。父鯀。妻修己。見流星貫昴。夢接意感。又吞神珠薏苡。胸拆而生禹于石坳。虎鼻大口。兩耳參漏。首戴鉤鈐。胸有玉斗。足文履己。故名文命。字高密。案史記、以文命爲名。孔安國謂禹爲名。張晏謂禹爲字。禹繼鯀治水。手足胼胝。故世傳禹病偏枯。足不相過。至今巫稱禹步是也。

法言、昔者姒氏治水土。而巫步多禹。

淮南子、禹耳參漏。是謂大通。興利除害。疏河決江。

尙書、帝命期。有人大口兩耳參漏。足文履己。首戴鉤鈐。胸懷玉斗。分別九州。隨山濬川。任土作貢。

吳越春秋、禹以六月六日生。堯曰。命以固冀於此。乃號禹曰伯禹。官曰司空。賜姓姒氏。統領州伯。以巡十二部。禹三十未娶。行到塗山。恐時之暮。失其度制。乃辭曰。吾娶也。必有應矣。乃有白狐九尾造于禹。禹曰。白者吾之服也。其九尾者王之證也。塗山之歌曰。綏綏白狐。九尾痝痝。我家嘉夷。來賓爲王。成家成室。我造彼昌。天人之際。于茲則行。明矣哉。禹因娶塗山。謂之女嬌。（世本名女媧。大戴禮記作女憓氏。）禹傷父功不成。循江泝河。盡濟甄淮。七年功未及成。乃按黃帝中經。歷蓋聖人所記曰。在于九山。東南天柱。號曰宛委。赤帝在闕。其巖之巔。承以文玉。覆以盤石。其書金簡青玉爲字。編以白銀。皆琢其文。禹乃東巡。登衡嶽。血白馬以祭。不幸所求。禹乃登山仰天而嘯。因夢見赤繡衣男子。自稱元夷蒼水使者。聞帝使文命于斯。故來候之。非厥歲月。將告以期。無爲戲吟。故倚歌覆斧之山。東顧謂禹曰。欲得我山神書者。齋于黃帝巖巖之下。三月庚子。登山發石。金簡之書存矣。禹退又齋。三月庚子。登宛委山。發金簡之書。案金簡玉字。得通水之理。

呂氏春秋、禹行功。見塗山之女。禹未之遇。而巡省南土。塗山氏之女乃令其妾待禹于塗山之陽。女乃作歌。歌曰。候人兮猗。實始作爲南音。

拾遺記、鯀治水九載無績。自沈于羽淵。化爲元魚。羽淵與河海通源。海民于羽山之中修立鯀廟。四時以

致祭祀。常見元魚跳躍而出。至舜命禹疏川奠岳。濟巨海則黿鼉而爲梁。踰峯岑則神龍而爲馭。行徧日月之墟。唯不踐羽山之地。

鹽鐵論、禹鑿洪水。身親其勞。澤行路宿。過門不入。當此之時。簪墮不掇。冠掛不顧。

古岳瀆經、禹治水。三至桐柏山。驚風迅雷。石號木鳴。五伯擁川。天老肅兵。不能興。禹怒。召集百靈。授命夔龍。桐柏千君長稽首請命。禹因囚鴻冢氏、商章氏、兜氏、盧氏、豨婁氏。乃獲淮渦水神。名巫支祈。善應對言語。辨江淮之淺深。原隰之遠近。形若獼猴。力踰九象。疾奔輕利。倏忽間視不可久。禹乃授之童律。不能制。授之烏木田。不能制。授之庚辰。能制顓鎖大索。鼻穿金鈴。徒之淮陽之龜山足下。淮永安流。

六經奧論、昔鯀治水。汨陳五行。禹之治水。順五行之序。一曰水。禹治水自冀州始。冀爲帝都。在北方。屬水。故冀在先。水生木。木屬東方。故次兗。次青。次徐。皆東方也。木生火。火屬南方。故次揚。次荆。皆南方也。火生土。土屬中央。故次豫。豫居天下之中也。土生金。金屬西方。故終之以梁、雍焉。

鬻子、禹之治天下也。以五聲聽門懸鐘鼓鐸磬而置鞉。以得四海之士。爲銘于簨虡曰。教寡人以道者擊鼓。教寡人以義者擊鐘。教寡人以事者振鐸。語寡人以憂者擊磬。語寡人以獄訟者揮鞉。此之謂五聲。是以禹嘗據一饋而七十起。四海之士皆至。禹之治天下也。得皐陶、杜子、業既子、施子、黯季子、甯然子、湛輕子、玉得七大夫。以治天下。天下治。

漢書、禹收九牧之金。鑄九鼎。象九州。皆嘗饗享上帝鬼神。其空足曰鬲。以象三德。饗承天祐。

困學紀聞、成相曰禹傅土平天下、躬親爲民行勞苦、得益、皐陶、橫革、直成爲輔、注云、橫革、直成未聞、嘗考呂氏春秋云、得陶、化益、直窺橫革之交五人佐禹、故功績銘乎金石、著于盤盂、陶卽皐陶也、化益卽伯益也、眞窺卽直成也、橫革卽橫革也、皆禹輔佐之名、

水經注、會稽山上有禹廟、昔大禹東巡、崩于會稽、因葬其地、烏爲之耘、春拔草根、秋啄其穢、山東有井、深不見底、卽禹穴也、

史記、禹會諸侯江南計功、而崩、因葬焉、命曰會稽、會稽者、會計也、

說文、禹葬會稽、桐棺三寸、葛以緬之、

人表考、禹本書作侖、師古曰古禹字、路史作墨、華陽國志、曰聖禹、書帝驗、曰姒戎文禹、淮南子注、禹母感石而生、路史則云獲石服媚之而孕、孕十四月、背剖而生禹于西羌、參之星精、長九尺九寸、耳三漏、長頸鳥喙、河目駢齒、虎鼻大口、疾行先左、在位八年、年百歲、都安邑、　案史正義、三國蜀志、華陽國志、吳越春秋、竝言禹生石紐鄉、爲蜀之汶山廣柔人、然古帝王多起冀方、其時蜀又不與中國通、且鯀娶有莘氏女、莘在陳留、其封于崇、爲今鄠縣、相去不甚遠、何緣家居蜀土、攷世紀、禹生石坳、路史注、有人出石夷、引隨巢子云、禹生崑石、又言隨巢謂生碣石之東、然則所稱石夷、石坳、崑石者、指崑崙碣石戎夷之地、與後書戴良傳言禹生西羌合、世人傅會其說、移于蜀之石紐也、

有娀古今人表列上中作簡狄

毛傳、有娀、契母也。
說文娀、帝高辛之妃、偰母號也。
正義曰有娀、契母之姓、婦人以姓爲字、故云有娀。
世本帝嚳次妃有娀氏女曰簡狄、生契。
列女傳簡狄、有娀氏之長女也。
呂氏春秋有娀氏有二佚女、爲之九成之臺、飲食必以鼓、帝令燕往視之、鳴若謚隘、二女愛而爭搏之、覆以玉筐、少選發而視之、燕遺二卵、北飛遂不返、二女作歌、一終曰燕燕往飛、實始作爲北音。
拾遺記商之始也、有神女簡狄、遊于桑野、見黑鳥遺卵于地、有五色文、作八百字、簡狄拾之、夜夢神母謂之曰、爾懷此卵、卽生聖子、以繼金德、狄乃懷卵、一年而有娠、經十四月而生契、祚以八百、叶卵之文也。
世本古義有娀、契母家所封國也、史記言桀敗于有娀之墟、其地在陝虢閒、有娀氏有二女、長曰東遂、次曰建疵、東遂爲嚳次妃、是爲簡翟、故屈原云、簡翟在臺嚳何宜、乙鳥致貽女何喜、又云、高辛氏之靈盛兮、遭乙鳥而致貽、古書之存者、言簡翟未嘗不及于嚳、譙周謂契生堯代舜始舉之、必非嚳子、羅泌闢之、何所疑邪。
人表考簡逿、簡路、史作東逿、帝繫記作狄、索隱作易、淮南子作翟、有娀氏女、月令注疏曰娀簡、亦曰簡妃、後王以爲媒官、謂之高禖。

元王古今人表列上中作嵩

毛傳、元王、契也。

鄭箋、承黑帝而立子。故謂契爲元王。

正義曰。鄭以契不爲王。元又非謚。解其稱元之意。元黑色之別。以其承黑帝子。故謂元王。國語云、元王勤商。十四世而興。元王爲契明矣。是其爲王之祖。故呼爲王。非追號爲王也。

昌契握云、元鳥翔水。遺卵流娀。簡狄吞之。生契封商。

帝王世紀、簡狄剖背生契。

論衡、高母吞燕卵而生契。故殷姓曰子。

詩補傳、以契爲元王。以志元鳥之祥。猶后稷之名以棄也。古人質朴。故有此稱。

李樗曰。契未爲天子而乃稱王者。以其爲王之祖也。謂之元王者。歐陽公言元深微之稱也。老子曰。元之又元。此說得之。

世本古義、元者幽遠之義。稱契爲元王。亦猶曾孫之下爲元孫。蓋以其爲遠祖而名之。或謂其生因元鳥降。得名。而鄭又謂黑帝所感生。故以元稱。皆不可信。

人表考、嵩本作契。說文作偰。以元鳥子生。故姓子。稱曰元王。封于商。又居蕃。

按、契以卵生。當从毛氏春分元鳥至日簡狄祈于郊禖而得之說爲正。通鑑前編、亦云古人以元鳥至

之日祀于高禖以祈子。簡狄以是日祈焉而孕。故傳述其感生之祥。吞卵之說。未可盡信。

相土古今人表列上下

毛傳、相土、契孫也。

鄭箋、相土居夏后之世。承契之業。入爲王官之伯。出長諸侯。

正義曰。相土是昭明之子。契之孫也。契封商國。相土嗣之。止爲一國之君。不得威行海外。故知入爲王官之伯。出長諸侯。王肅云。相土能繼契。四海之外。截然整齊而治。言有烈烈之威。則相土在夏爲司馬之職。掌征伐也。

世本。相土作乘馬。

世本古義、案竹書載帝相十五年、商侯相土作乘馬。遂遷于商邱。與左傳言陶唐氏火正閼伯居商邱、相土因之者合。其曰作乘馬。則此詩所詠也。乘馬卽甸賦也。班固漢志、謂殷周以兵定天下。立司馬之官。設六軍之衆。因井田而制軍賦。是謂乘馬之法。今據竹書所載。則乘馬之法。夏后之世相土固先爲之矣。

人表考、相土、世本及竹書作相土。（土土古通寫。）荀子稱乘杜。（杜與土同。以其作乘馬之法。故謂之乘杜。）居商邱。故曰商侯。　案呂覽、乘雅作駕。注雅一作持。疑皆杜字之譌。

武王

毛傳、武王、湯也。

史記、湯興師率諸侯、自把鉞以伐昆吾、遂伐桀、作湯誓、于是湯曰、吾甚武、號曰武王、那正義、稱湯爲武王者、以其伐桀革命成就武功、故以武名之、非其號謚也、

夏桀古今人表列下中作癸

史記、帝發崩、子帝履癸立、是爲桀、桀不務德而武傷百姓、百姓弗堪、湯伐夏桀、走鳴條、遂放而死、

國語、桀伐有施、有施人以妹喜女焉、

楚辭注、夏桀征伐蒙山之國、而得妹嬉、

列女傳、桀棄禮儀、淫于婦人、收倡優侏儒狎徒、能爲奇偉戲者、聚之于旁、造爛漫之樂、日夜與末喜及宮女飲酒、無有休時、置末喜于膝上、聽用其言、爲酒池可以運舟、一鼓而牛飲者三千人、觺其頭而飲之于酒池、醉而溺死者、末喜笑之以爲樂、

帝王世紀、妹喜好聞裂繒之聲、爲發繒裂之、以順適其意、湯來伐桀、以乙卯日戰于鳴條之野、桀未戰而敗績、乃與妹喜及諸嬖妾同舟浮海、奔于南巢之山而死、

新序、桀作瑤臺、罷民力、殫民財、爲酒池糟隄、縱靡靡之樂、羣臣相持而歌曰、江水沛沛兮、舟楫敗兮、我王廢兮、趣歸薄兮、薄亦大兮、又曰、樂兮樂兮、四牡蹻兮、六轡沃兮、去不善而從善、何不樂兮、伊尹知天命之至、舉觴而告桀曰、君王不聽臣之言、亡無日矣、桀拍然而作、噬然而笑曰、子何妖言、吾有天下、如天之有日也、日有亡乎、日亡吾亦亡矣、

歸藏桀筮伐有唐。枚于熒惑曰不吉。不利出征。惟利安處。彼爲鯉。我爲鼠。勿用作事。恐傷其父。

博物志、夏桀之時。爲長夜宮于深谷之中。男女雜處。十旬不出聽政。天乃大風揚沙。一夕塡此宮谷。又爲石室瑤臺。關龍逢諫。桀以爲妖言而殺之。桀作瓦屋。

新書、桀自謂天父。

淮南子、桀之力制觡伸鉤。索鐵歙金。椎移大犧。水殺黿鼉。陸捕熊羆。桀囚于焦門。而不能自非其所行。而悔不殺湯于夏臺。

呂氏春秋、夏太史令終古出其圖法。執而泣之。夏桀迷惑暴亂愈甚。太史令終古乃出奔。如商。

繹史年表、桀無道。成湯伐之。放南巢。在位五十二年。或云三十一年。

人表考、癸一名桀。長巨姣美。垂胰尺餘。筋力越勁。自謂天父。湯放于南巢。以乙卯日亡。三年卒亭山。案此表及竹書單稱癸。甚是。史誤多履字。湯名曰履。豈有君臣同名之理。

阿衡古今人表列上中作伊尹

毛傳、阿、衡、伊尹也。

鄭箋、阿倚、衡平也。伊尹、湯所依倚而取平。故以爲官名。

正義曰。伊是其氏。尹正也。言其能正天下。故謂之伊尹。阿衡其官名也。君奭注云、伊尹名摯。湯以爲阿衡。至太甲改曰保衡。阿衡保衡皆公官。此言卿士者。二公兼卿士也。

呂氏春秋、有侁氏女子採桑、得嬰兒于空桑之中、獻之其君、其君令烰人養之、察其所以然、曰其母居伊水之上、孕夢有神告之曰、臼出水而東走毋顧、明日視臼出水、告其鄰東走十里而顧、其邑盡爲水、身因化爲空桑、故命之曰伊尹、此伊尹生空桑之故也、

荀子、伊尹之狀、面無須麋、

宋書符瑞志、伊摯將應湯命、夢乘船過日月之旁、

墨子、湯將往見伊尹、令鼓氏之子御、彭氏之子半道而問曰、君將何之、湯曰、將往見伊尹、彭氏之子曰、伊尹、天下之賤人也、君若欲見之、亦令召問焉、彼受賜矣、湯曰、非女所知也、今有藥于此、食之則耳加聰、目加明、則吾必說而強食之、今夫伊尹之于我國也、譬之良醫善藥也、而子不欲我見伊尹、是子不欲我善也、因下彭氏之子不使御、

史記、或曰、伊尹處士、湯使人聘迎之、五反然後肯往、從湯言素王及九主之事、湯舉任以國政、（案劉向別錄、九主者、有法君、專君、授君、勞君、等君、寄君、破君、國君、三設君、凡九品、圖畫其形、）

史記、或曰、伊尹處士、湯使人聘迎之、五反然後肯往、從湯言素王及九主之事、湯舉任以國政、

氾勝之書、湯有旱災、伊尹作爲區田、教民糞種、負水澆稼、收至畝百石、

皇王大紀、伊尹言于王、發莊山之金鑄幣、通有無于四方、以賑救之民是以不困、

帝王世紀、沃丁八年、伊尹卒、卒年百有餘歲、大霧三日、沃丁葬之以天子禮、祀以太宰、親自臨喪三年、以報大德、

書序孔傳、伊尹既致仕老終、以三公禮葬、
竹書紀年、沃丁八年、祠保衡、
漢書音義、臣瓚案、湯居亳、今濟陰薄縣是也、今薄有湯冢、已氏有伊尹冢、皆相近、
困學紀聞、陸士衡豪士賦序、伊尹抱明允以嬰戮、蓋惑于汲冢紀年之妄說也、皇甫謐云、伊尹百有餘歲、
李樗曰、此詩言禘其祖之所自出、而末言實維阿衡、蘇氏云、阿衡亦與禘祭意或然也、
世本古義、阿衡官名、郝敬云、如太公之號尚父也、按此宰相之位、上卿之職、太甲改官名爲保衡、書君奭篇、成湯既受命、時則有若伊尹、在太甲時、則有若保衡、以伊尹保衡是一人、故一稱其名一稱其官也、
人表考、伊氏尹字、名摯、力牧之後、母居伊水上、生于空桑、黑而短、蓬而髭、豐上兌下、僂身下聲、爲湯右相、
易林曰、伊子亦曰伊伯、文選曰、伊生、後書曰、伊公、阿衡、隸釋作猗衡、文選曰、太阿、年百餘歲、冢在濟陰巳氏平利鄉、
按史記、帝王世紀、新語、韓非子諸書、俱言伊尹爲有莘媵臣、負鼎說湯、固與孟子說背馳、呂氏春秋但云有侁氏爲媵送女、其說亦誣、墨子乃謂爲有莘氏女師、鼏冠子以伊尹爲酒保、更荒誕不經、至若伊尹之放太甲、自孟子辯之、遂爲千古定案、羅泌曰、周公之抱沖子、太甲之居桐、皆在諒陰時、元祀十二月、王始居憂、百官聽于冢宰、此喪之常紀、非攝也、謂之放者、自內而外之辭、抗世子之謂云爾、非廢也、三年復歸于亳、是起復之時、非再立也、羅氏之說甚正、汲冢紀年、謂伊尹放太甲而自立、則尤妄矣、

殷武

殷武

毛傳、殷武、殷王武丁也。

正義曰。述高宗而言殷武。故定本直云殷武武丁也。

世本古義、商自盤庚遷殷。始改國號曰殷。武丁名昭。小乙之子。成湯十四世孫。廟號高宗。鄒氏云。商家賢聖之君。惟載旆之湯。及喬伐之丁。以武特聞。

王雲五主編

叢書集成初編

詩氏族考

二冊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十二月初版

輯者 李超孫

發行人 王雲五 上海河南路

印刷所 商務印書館 上海河南路

發行所 商務印書館 上海及各埠

翁